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年处理 30 万吨废矿渣资源化回收
利用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洛阳岩鑫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7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811j97		
建设项目名称	年处理30万吨废矿渣资源化回收利用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9—085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洛阳岩鑫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27MAE6KJWQ5U		
法定代表人（签章）	聂文博		
主要负责人（签字）	聂文博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聂文博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环保管家（洛阳）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2MA9K6T446E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123549	B40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审核	B0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附图、附件	B9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环保 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 [440E]）郑重承诺：
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 是（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年处理30万吨废矿渣资源化回收利用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李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123 1239，信用编号BH 10），主要编制人员包括李 武（信用编号 BH 1）、 李 易（信用编号 BI 10）（依次全部列出）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持证人签名:

管理号:

123

10239

File No

证书编号: 0012423

男

1981. 06

2012. 05

2013 年 2 月 4 日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5)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	758
社会保障号码	41	姓 名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	环保管家(洛阳)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08-07-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1 10	1817.04	0.00	204	1817.04	138822.14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08-07-01	参保缴费	2008-09-01	参保缴费	2008-09-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		●	3	-
02	3756	●		●	3	-
03	3756	●		●	3	-
04	3756	●		●	3	-
05	3756	●		●	3	-
06	3756	●		●	3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2025.07.15 14:09:42

打印时间：2025-07-15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5)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		16	
社会保障号码	410381199212156616	姓 名	!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洛阳涧西区			邮政编码	471003	
单位名称	环保管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9-08-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15100000	1000000	0000	00	1000000	16921.17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9-08-01	参保缴费	2019-08-01	参保缴费	2019-08-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3756	●	3756	●	3756	-
05	3756	●	3756	●	3756	-
06	3756	●	3756	●	3756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标准。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一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5.07.15 11:41:35

打印时间：2025-07-15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MA9KQT440E

名称 环保管家（洛阳）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2年02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郭天赐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水污染防治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环境保护监测；温室气体排放控制技术的研究；生态资源监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安全评价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022年06月24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处理 30 万吨废矿渣资源化回收利用项目		
项目代码	2412-410327-04-01-204293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白杨镇石板沟村一组 5 号		
地理坐标	东经 112 度 11 分 17.101 秒，北纬 34 度 24 分 42.576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九、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85、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 含水洗工艺的其他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宜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300	环保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比（%）	3.3%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6385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根据《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洛政〔2021〕7 号）的要求，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约束，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宜阳县白杨镇石板沟村，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如下： （1）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生产车间位于宜阳县白杨镇石板沟村，经过现场踏勘，本项目不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和脆弱区以及其他要求禁止建设的环境敏感区内。根据《关于公布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		

	控更新成果（2023 年版）的通知》（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公告（2024）2 号），登录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官网“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经研判分析，可判定该项目无空间冲突。 （2）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u>《2024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4 年，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一氧化碳达标，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臭氧超标，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区浓度限值要求，因此 2024 年度洛阳市属于不达标区。</u>本项目废气采取各项废气处理措施后，废气可达标排放，不会改变区域环境质量。 根据<u>《2024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4 年 1-12 月份，1-12 月份，14 个省控断面水质达标率为 94.8%。其中二道河入黄口断面超标 3 次，陶湾、赵沟二桥断面超标 2 次，洛宁长水断面超标 1 次，其它断面水质全部达标。</u> <u>因此可知，2024 年 1—12 月洛河高崖寨断面 COD、氨氮、总磷监测值均达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同时满足目标值《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类标准。</u> 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回田。 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目标造成冲击影响；项目生活污水排入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清掏回田；项目主要噪声源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经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3248-2008）2 类标准要求；本项目危废暂存间建设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在严格落实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项目的实施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位于宜阳县白杨镇石板沟村，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项目不新增占地，满足土地资源利用上限管控要求。本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厂区供水规模能够满足本项目用水需求。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会消耗一定的电能和水资源，其消耗量相对于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而言很少，没有突破区域资源利用上线。 综上，本项目符合资源能源利用上限管控要求。 （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白杨镇石板沟村一组 5 号，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公告》（2024 年 2 号），登录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官网“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经研判，初步判定该项目无空间冲突。
--	---

	对照最新《洛阳市县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及洛阳市生态环境系统管控单元分布示意图，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白杨镇石板沟村一组 5 号，本项目属于洛阳市宜阳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一般管控单元—宜阳县一般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为 ZH41032730001，与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	---

表 1-1 项目与洛阳市宜阳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相符性分析

环境 管控 单元 编码	管控 单元 分类	环境 管控 单元 名称	区县	管控要求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 性
ZH41 03273 0001	一般 管控 单元	宜阳 县一 般管 控单 元	洛阳市 宜阳县	空间布局 约束	1、加强对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的监督管理，未经国务院批准，禁止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城镇空间。鼓励城镇空间和符合国家生态退耕条件的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 2、严禁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改扩可能造成耕地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 3、柳泉镇区域围绕西部静脉产业园发展资源综合利用，依托东部洛邑水城发展生态旅游观光、生态农产品加工等产业。	1、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白杨镇石板沟村一组5号，用地属于建设用地，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项目不涉及优先保护类耕地和柳泉镇。	相符
				污染物 排放管 控	1、禁止向耕地及农田沟渠中排放有毒有害工业、生活废水和未经处理的养殖小区畜禽粪便；禁止占用耕地倾倒、堆放城乡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医疗垃圾、工业废料及废渣等废弃物。 2、重点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3、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实施畜禽养殖场粪污综合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畜禽养殖场（小区）要配套建设与养殖规模相适宜的粪便污水防渗防溢流贮存设施，以及粪便污水收集、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设施。 4、持续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不断提高已建成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稳定正常运行率。 5、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中的相关标准。	1、本项目生产废水处理后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清掏回田。一般固废均委托处置，不涉及占用耕地倾倒。 2、本项目颗粒物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3、不涉及；4不涉及；5不涉及；	相符
				环境风	1、以跨界河流水体为重点，加强涉水污染源治理	本项目运行过程主要的环境风险物质为	相符

				险防控	和监管，建立上下游水污染防治联动协作机制，防止事故废水排入雨水管网或未经处理直接进入地表水体。严格防范跨界水环境污染风险。 2、调查评估垃圾填埋场周边土壤环境状况，对周边土壤环境超过可接受风险的，应采取限制填埋废物进入、降低人体暴露健康风险等管控措施。 3、对高关注地块划分污染风险等级，纳入优先管控名录。	废机油。厂内储存量较少。不构成重大风险源。在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后，可有效避免事故发生，减轻事故的危害，风险程度可以接受。	
				资源开发效率	1、加强水资源开发利用效率，鼓励企业、园区应加大污水回用力度，加大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配套设施建设力度，提高再生水和城镇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率。	本项目生产废水处理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清掏回田。	相符

表 1-2 项目与河南省水环境管控相符性分析

水环境管控分区编码	水环境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区县	管控要求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YS4103273210284	伊河洛阳市鸣皋控制单元	一般	洛阳市宜阳县	空间布局约束	/	/	/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加强建成区配套管网建设，强化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加强污水处理厂（扩建、提标改造）。现有污水处理厂外排水质应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新建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执行一级 A 排放标准。 2、农村生活污水能进入管网及处理设施的,处理应达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820-2019）排放限值要求；不能进入污水处理设施的，应采取定期抽运等收集处置方式，予以综合利用。 3、新建、改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	1、本项目不涉及污水处理厂（扩建、提标改造）； 2、本项目生产废水处理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清掏回田。 3、不涉及；	相符

					要实施雨污分流、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散养密集区实行畜禽粪污分户收集、集中处理。		
				环境风险防控	/	/	/
				资源开发效率	/	/	/
表 1-3 项目与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相符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管控单元分类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区县	管控要求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YS4103273310001	一般管控单元	/	洛阳市宜阳县	空间布局约束	大力淘汰和压减钢铁、焦炭、建材等行业产能。全面推进“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全面淘汰退出达不到标准的落后产能和不达标企业。	1、本项目属于C4220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2、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宜阳县白杨镇石板沟村一组5号，用地属于建设用地，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项目不涉及优先保护类耕地和柳泉镇。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实施轻型车国六 b 排放标准和重型车国六排放标准.全面实施非道路柴油移动机械第四阶段排放标准、船舶国二排放标准。淘汰 20 万辆以上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和采用稀薄燃烧技术的燃气货车。推动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推广新能源汽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推进公共领域车辆新能源化。实施清洁柴油车（机）行动，基本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基本消除未登记或冒黑烟工程机械。	1、本项目按要求采用车国六b排放标准和重型车国六排放标准的运输车辆。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	/	/
				资源开发效率	/	/	/

2、项目参照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

表1-4 项目与矿石（煤炭）采选与加工A级企业指标要求相符性分析

A级企业 差异化指 标	矿石（煤炭）采选与加工 A 级企业指标要求	企业对标情况	相符 性分 析
能源类型	锅炉采用电、天然气、煤层气等能源	本项目不涉及锅炉	相符
污染治理 技术	1.除尘采用覆膜滤袋、滤筒等除尘技术（设计除尘效率不低于 99.9%）； 2.NOx 治理采用低氮燃烧、烟气循环、SNCR/SCR 等适宜技术。使用氨法脱硝的企业，氨的装卸、储存、输送、制备等过程全程密闭，并采取氨气泄漏检测和收集措施；采用尿素作为还原剂的配备有尿素加热水解制氨系统。	1.本项目除尘采用覆膜袋式除尘器，本项目设计除尘效率不低于 99.9%； 2.不涉及 NOx 治理。	相符
无组织管 控	1.露天采矿采取自上而下水平分层开采，采取深孔微差、低尘爆破、机械采装，铲装作业同时喷水雾，并及时洒水抑尘； 2.矿石（原煤）装卸、破碎、筛分等产尘工序应在封闭厂房内作业，产尘点采取二次封闭或设置集尘罩负压收集后采用袋式除尘处理；石材加工企业切割、打磨、雕刻、抛光等产尘工序，应采用湿法作业，分类设置作业区域，作业区内建有规范的围堰、排水渠，将作业废水导排至封闭集水池进行有效收集、沉淀、澄清后回用；采用干法作业的，切割、打磨、雕刻、抛光等作业过程保持封闭，并配备粉尘收集高效处理装置；生产车间无可见粉尘外逸； 3.粉状物料全部采取储罐、筒仓或覆膜吨包袋等密闭储存；粒状、块状物料全部封闭或密闭储存，封闭料场内装固定喷干雾装置，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 4.各工序粉状、粒状等易产尘物料厂内转移、输送过程应采用气力输送、封闭斗提、封闭皮带等；无法封闭的产尘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产品装车道全封闭； 5.除尘器设卸灰锁风装置，除尘灰密闭输送返回生产工序；无法实现返回的，设置密闭灰仓，除尘灰应通过气力输送、罐车、吨包袋等方式卸灰，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造成二次扬尘污染； 6.矿石、废石及尾矿运输道路路面与堆棚、堆场地面等应硬化，并采取	1.不涉及露天采矿； 2.本项目原料装卸、投料、筛分等工序均在封闭厂房内作业，筛分为湿式筛分、給料口设置集尘罩负压收集后采用覆膜袋式除尘处理；本项目采用湿法作业，分类设置作业区域，作业区内建有规范的围堰、排水渠，将作业废水导排至封闭集水池进行有效收集、沉淀、澄清后回用；生产车间无可见粉尘外逸； 3.本项目属于原料为尾矿砂，为粒料、粉料混合料，因项目原料尾矿砂含水量较多，无法采用筒仓储存，本项目采用封闭料场封闭储存，封闭料场内装固定喷干雾装置，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 4.各工序粒状等易产尘物料厂内转移、输送过程采用封闭皮带等；无法封闭的产尘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采取集气除尘措施；产品装车道全封闭； 5.除尘器设卸灰锁风装置，设置密闭灰仓，除尘灰通过吨包袋等方式卸灰，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	相符

	定期清扫、洒水等抑尘措施；厂区内道路、堆场等路面应硬化，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 7.大宗原料或成品的进、出口处，配备车轮车身高压清洗装置，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处理设施。		造成二次扬尘污染； 6.厂区内道路、生产车间等路面均进行硬化，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 7.厂区进出口配备车轮车身高压清洗装置，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处理设施。	
排放限值	1.PM 排放浓度不超过 10mg/m ³ 。 2.燃气锅炉排放限值： （1）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5、10、50/30 ^[1] mg/m ³ （基准氧含量：燃气 3.5%）； （2）氨逃逸排放浓度不高于 8mg/m ³ （使用氨水、尿素作还原剂）。		1.根据分析、PM 排放浓度为 4.28mg/m ³ 不超过 10mg/m ³ 。 2.不涉及锅炉。	相符
监测监控水平	1.有组织排放口按排污许可、环境影响评价或环境现状评估等相关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CEMS），并按要求与省厅联网；CEMS 数据至少保存最近 12 个月的 1 分钟均值、36 个月的 1 小时均值及 60 个月的日均值和月均值。（投产或安装时间不满一年以上的企业，以现有数据为准）； 2.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采样孔；各废气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3.厂区运输道路、堆场、堆棚、破碎、筛分、石材干法加工区、物料装卸等产尘点周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视频监控数据保存 6 个月以上。		1.本项目有组织排放口暂不需安装自动监控设施； 2.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规范设置废气排放口标志牌、二维码标识和采样平台、采样孔；各废气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3.厂区运输道路、破碎、筛分、物料装卸等产尘点周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视频监控数据保存 6 个月以上。	相符
环境管理水平	环 保 档案	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环保验收文件或环境现状评估备案证明； 2.国家版排污许可证； 3.环境管理制度（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长效管理机制，主要包括日常操作规程、岗位责任制度、污染物排放公示制度和定期巡查维护制度等）； 4.废气污染治理设施稳定运行管理规程； 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符合排污许可证监测项目及频次要求）。	本项目属于新建，本项目环评批复运行后需按照要求完善环保档案、台账记录，加强专职环保人员培训，提升环境管理水平。	相符
	台 账 记录	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 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废气收集系统和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时间、废气处理量、维护记录、操作参数、设计规格、运行要求等）； 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等）； 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		

		5.燃料消耗记录； 6.固废、危废暂存、处理记录； 7.运输车辆、厂内车辆、非道路移动机械电子台账（进出场时间、车辆或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运送货物名称及运量等）。		
	人 员 配置	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运输方式	1.煤炭及矿石开采运输采用皮带廊道、管道、铁路、水路、电动或氢能重型载货车辆等清洁运输 ^[2] 方式，或全部采用国六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 2.煤炭洗选企业运输采用电动、氢能或国六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 3.建筑用石加工、选矿企业原料、产品运输采用电动、氢能或国六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 4.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采用电动、氢能机械或达到国四及以上标准。		本项目属于新建，本项目环评批复运行后需持续满足以下要求。 1.不属于煤炭及矿石开采企业； 2.不属于煤炭洗选企业； 3.建设单位主要原材料和产品均采用汽车运输。原辅材料由供货公司安排车辆进行送货，并与供货公司签订协议保证安排车辆排放标准不低于国六。产品与承运方签订长期运输协议，要求承运方安排所有车辆排放标准不低于国六； 4.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采用电动、氢能机械或达到国四及以上标准。	相符
运输监管	日均进出货150吨（或载货车辆日进出10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的企业，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安装车辆运输视频监控（数据能保存6个月），并建立车辆运输手工台账。		本项目属于新建，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	相符
综合发展 指标	对于矿山开采企业，需纳入河南省绿色矿山名录。		不属于矿山开采企业	/
备注 ^[1] ：2021年3月1日后新建的燃气锅炉和需要采取特别保护措施的区域，执行该排放限值； 备注 ^[2] ：清洁运输方式包含皮带廊道、管道、铁路、水路、新能源汽车（电动或氢能）等。				

3、项目与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鼓励类四十二、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中的 8. 废弃物循环利用：废钢铁、废有色金属、废纸、废橡胶、废玻璃、废塑料、废旧木材以及报废汽车、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旧船舶、废旧电池、废轮胎、废弃木质材料、废旧农具、废旧纺织品及纺织废料和边角料、废旧光伏组件、废旧风机叶片、废弃油脂等城市典型废弃物循环利用、技术设备开发及应用，废旧动力电池自动化拆解、自动化快速分选成组、电池剩余寿命及一致性评估、有色组分综合回收、梯次利用、再生利用技术装备开发及应用，低值可回收物回收利用，“城市矿产”基地和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建设，煤矸石、粉煤灰、尾矿（共伴生矿）、冶炼渣、工业副产石膏、赤泥、建筑垃圾等工业废弃物循环利用，农作物秸秆、畜禽粪污、农药包装等农林废弃物循环利用，生物质能技术装备（发电、供热、制油、沼气），符合相关国家产业政策要求。本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在宜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取得备案证明，项目代码为 2412-410327-04-01-204293（备案文件见附件 2）。

4、与《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2019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的通知》（洛环攻坚办[2019]49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 2019 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的通知》（洛环攻坚（2019）49 号）中《洛阳市 2019 年工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要求，本项目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参考“十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标准”执行，具体要求如下。

表 1-5 本项目与洛环攻坚办[2019]49 号相符性分析

序号	洛阳市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	本项目	相符性
(一) 料场密闭治理	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进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料场安装喷干雾抑尘设施。	本项目原料仓库、成品仓库以及生产车间均为封闭式，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并在原料仓库顶部安装喷干雾抑尘设施。	相符
	密闭料场必须覆盖所有堆场料区（堆放区、工作区和主通道区）。	项目原料库和成品库均封闭。	相符
	车间、料库四面密闭，通道口安装卷帘门、推拉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	项目车间四面密闭，通道口安装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	相符
	所有地面完成硬化，并保证除物料堆放区域外没有明显积尘。	项目对所有地面进行硬化，且在原料上料处安装集气罩+覆膜滤袋除尘器；后续生产工序均为湿法作业，无粉尘产生；保证除物料堆放区域外没有明显积尘。	相符
	每个下料口设置独立集气罩，配套的除尘设施不与其他工序混用。	原料上料处安装集气罩+覆膜滤袋除尘器	相符

	厂房车间各生产工序须功能区划,各功能区安装固定的喷干雾抑尘装置。	项目车间内各生产工序功能区划明确;车间封闭,原料库顶部安装喷干雾抑尘装置。	相符
	厂区出口应安装车辆冲洗装置,保证出厂车辆车轮车身干净、运行不起尘。	厂区出口安装车辆冲洗装置,对进出车辆进行清洗。	相符
(二) 物料输送环节治理	散状物料采用封闭式输送方式,皮带输送机受料点、卸料点应设置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项目原料仓库与筛分车间相连,原料采用铲车运至筛分车间进行上料,上料口安装有集气罩+覆膜滤袋除尘器;后续生产过程采用湿法作业,无粉尘产生。	相符
	皮带输送机或物料提升机需在密闭廊道内运行,并在所有落料位置设置集尘装置及配备除尘系统。	项目物料输送采用封闭皮带和管道。	相符
	运输车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 40 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 10 厘米,车斗应采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 15 厘米,禁止厂内露天转运散状物料。	运输车辆按照要求进行装载和覆盖。	相符
	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卸灰区封闭。除尘灰采用气力输送、罐车等密闭方式运输;采用非密闭方式运输的,车辆应苫盖,装卸车时应采取加湿等措施抑尘。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设置封闭的卸灰区,不直接洒落到地面。	相符
(三) 生产环节治理	物料上料、破碎、筛分、混料等生产过程中的产尘点应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二次封闭,并安装集气设施和除尘设施。	项目原料采用铲车进行上料,上料口三面围挡,仅留一面进料,在上方设集气罩和集气管道,将上料粉尘引至覆膜滤袋除尘器处理。	相符
	在生产过程中产生VOCs的工序应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二次封闭,并安装集气设施和VOCs处理设施。	不涉及	/
	其他方面:禁止生产车间内散放原料,需采用全封闭式/地下料仓,并配备完备的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生产环节必须在密闭良好的车间内运行。	项目设置有封闭原料库,生产车间内不散放原料;各生产工序均在封闭车间进行。	相符
(四) 厂区、车辆治理	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绿化。	项目厂区道路及车间硬化,并对空地进行绿化	相符
	对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	项目在运营过程中对厂区及车间道路定期洒水清扫	相符
	企业出厂口处配备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严禁带泥上路。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防治设施。	车辆进出口处设置车辆冲洗设施,对出厂车辆车轮、底盘进行清洗。	相符
(五) 建设完善监测系统	1 因企制宜安装视频、空气微站、降尘缸、TSP(总悬浮颗粒物)等监控设施。 2 安装在线监测、监控和空气质量监测等综合监控信息平台,主要排放数据等应在企业显眼位置,随时公开。	项目建成后,根据管理部门要求安装空气微站、TSP(总悬浮颗粒物)等监控设施。	相符
5、《关于印发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修订)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3〕38			

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印发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修订)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3〕38号),河南省“两高”项目主要包括两类:一是煤电、石化、化工、煤化工、钢铁(不含短流程炼钢项目及钢铁压延加工项目)、焦化、建材(非金属矿物制品,不含耐火材料项目)、有色(不含铜、铅、锌、铝、硅等有色金属再生冶炼和原生、再生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项目)等8个行业年综合能耗量5万吨标准煤(等价值)及以上项目;二是8个行业中19个细分行业中年综合能耗1-5万吨标准煤(等价值)的项目,主要包括钢铁(长流程炼钢)、铁合金、氧化铝、电解铝、铝用炭素、铜铅锌硅冶炼(不含铜、铅、锌、硅再生冶炼)、水泥、石灰、建筑陶瓷、砖瓦(有烧结工序的)、平板玻璃、煤电、炼化、焦化、甲醇、氮肥、醋酸、氯碱、电石等。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2019年修改版)的分类,本项目为C4220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不属于文件确定的8大行业,但本项目产品属于其中的建材行业,参照《综合能耗计算通则》(GB/T2589-2020),

$$E = \sum_{i=1}^n (E_i \times k_i) \dots\dots\dots (1)$$

式中:
E ——综合能耗;
n ——消耗的能源种类数;
E_i ——生产和/或服务活动中实际消耗的第i种能源量(含耗能工质消耗的能源量);
k_i ——第i种能源的折标准煤系数。
注:综合能耗主要用于考察用能单位的能源消耗总量。

表1-6 折标能耗计算表

能源类型	用量	系数	折标能耗 t/a
电	10 万 kW · h/a	3.0t/万 (kW · h)	30
水	26659.58t/a	0.2571kgce/t	6.85
合计			36.85

估算得出本项目年综合能耗量为 36.85t 标准煤(等价值),因此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6、与《宜阳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宜阳县2025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宜阳县2025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宜阳县2025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宜阳县2025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宜环委办〔2025〕9号)

表1-7 项目与宜环委办〔2025〕9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宜阳县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三、	1.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低效产能。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 年本)》《国家污染防治	本项目为废矿渣资源化回收利用项目,成品可用于商品混凝土搅拌站、道路水稳层建设以及真石漆生产等,不属于烧结砖瓦项	

	治技术指导目录（2024 年，限制类和淘汰类）》，加快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过剩产能，列入 2025 年去产能计划的生产设施 9 月底前停止排污。全县严禁新改扩建烧结砖瓦项目，加快退出 6000 万标砖/年以下、县城规划区内的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2025 年 4 月组织开展烧结砖瓦行业专项整治“回头看”，原则上对达不到 B 级及以上绩效水平的烧结砖瓦企业实施停产整治；持续推动生物质小锅炉关停整合。2025 年 4 月底前，制定年度落后产能淘汰退出工作方案，认真组织开展排查，建立任务台账。2025 年 9 月底前，淘汰 3 家烧结砖瓦企业。	目。	
	10.深入开展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排查整治。持续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淘汰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整治关键组件缺失、质量低劣、自动化水平低的治理设施，纳入年度重点治理任务限期完成。2025 年 10 月底前，完成低效失效治理设施提升改造企业 25 家以上，未按时完成提升改造的纳入秋冬季生产调控范围。	本项目废气处理措施采用覆膜袋式除尘器属于高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	符合

7、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相符性分析

表 1-8 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相符性分析

项目	文件要求	本项目特点	相符性
强化环境污染系统治理	1.加大工业污染协同治理力度 推动沿黄一定范围内高耗水、高污染企业迁入合规园区，加快钢铁、煤电超低排放改造，开展煤炭、火电、钢铁、焦化、化工、有色等行业强制性清洁生产，强化工业炉窑和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实行生态敏感脆弱区工业行业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严禁在黄河干流及主要支流临岸一定范围内新建“两高一资”项目及相关产业园区。开展黄河干支流入河排污口专项整治行动，加快构建覆盖所有排污口的在线监测系统，规范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核。严格落实排污许可制度，沿黄所有固定排污源要依法按证排污。沿黄工业园区全部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并稳定达标排放，严控工业废水未经处理或未有效处理直接排入城镇污水处理系统，严厉打击向河湖、沙漠、湿地等偷排、直排行为。加强工业废弃物风险管控和历史遗留重金属污染区域治理，以危险废物为重点开展固体废物综合整治行动。加强生态环境风险防范，有效应对突发环境事	本项目为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业，不属于文件确定的 8 大行业，不属于两高项目；项目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回用，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后清掏回田。	符合

	件。健全环境信息强制性披露制度。		
8、与《河南省 2025 年砂石行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豫环办[2025]9 号）符合性分析			
表 1-9 与豫环办[2025]9 号相符性分析			
项目	文件要求	本项目特点	相符性
(一)加强源头污染控制。	各地要严格砂石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结合主体功能区划、环境功能区划及城市总体规划等要求，优化调整砂石行业产业布局。砂石企业要具有长期稳定可靠的原料来源，设计生产规模与矿山开采规模、矿山废石和尾矿产生量、建筑拆除垃圾产生量等相匹配,并满足最低产能规模要求原则上不再新增无砂石采矿权或长期稳定原料来源的砂石生产项目。新建砂石生产项目达到环境绩效 A 级水平，在设计和建设中优化平面布置和生产工艺，砂石生产优先采用干法制砂工艺，加强封闭、密闭及废气收集治理等措施，原料产品运输使用清洁运输方式或新能源车比例达到 80%以上，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国四或新能源机械。鼓励现有砂石企业重组整合，优化资源配置，淘汰落后产能，提高工艺装备水平，加强污染治理能力,打造砂石行业绿色发展标杆。持续清理“散乱污”砂石企业，按照关停取缔、整合搬迁、升级改造方式实施分类整治。加快制定出台砂石行业大气污染防治技术指南等相关标准文件，引导砂石行业绿色健康发展。	<u>本项目所用的原料是来自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公司，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公司祁雨沟尾矿、水凹沟尾矿综合治理项目由河南宏科矿山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中标，本项目与河南宏科矿山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签订供矿协议，协议期为 6 年。根据分析本项目按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矿石（煤炭）采选与加工 A 级企业指标要求建设；本项目原料为尾矿砂，无需破碎，仅进行水洗筛分处理，无法使用干法制砂。本项目非道路移动机械拟全部使用国四以上或新能源机械。</u>	符合
(二)提升有组织排放治理水平。	砂石生产过程采取密闭、封闭等有效治理措施，各产尘点按照“应收尽收”原则配置废气收集治理设施。破碎、筛分、整形、制砂、砂石分选等生产工序及配套的物料储存及输送设施各产尘点含尘废气，采用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或滤筒式除尘器处理;除尘器风量满足粉尘收集及除尘效果要求，配套集气罩罩口截面风速不低于 1m/s，设计除尘效率不低于 99.5%;袋式除尘器过滤风速不大于 1m/min，具备根据压差自动清灰功能，避免滤袋堵塞;所有生产环节有组织排放口颗粒物排放浓度不超过 10mg/m³。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及时检修、更换环保耗材，确保污染物排放能	本项目上料废气经封闭式生产车间，上料口三面围挡，集气罩+覆膜滤袋除尘器（TA001）+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设计集气罩口截面风速不低于 1m/s，设计除尘器去除效率 99.9%设计袋式除尘器过滤风速不大于 1m/min；覆膜滤袋除	

	够稳定达标,对于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企业,依法依规实施综合整治。鼓励除尘灰通过密闭输送方式返回相应生产工序;无法实现返回的,设置密闭灰仓对除尘灰进行集中收集,并通过气力输送、罐车等方式输送,不可直接卸落到地面造成二次污染。	尘器设置有脉冲装置,可自动清灰。废气排放浓度小于10mg/m³。	
(三) 加强无组织排放污染防治	全面加强物料储存、物料输送及生产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控制,产尘点及车间不得有可见粉尘外逸。加强物料储存环节无组织排放控制,石粉等粉状物料全部采取储罐、筒仓等密闭储存,原料、中间物料、产品、废泥(土)等粒状、块状物料全部封闭或密闭储存,优先采用储罐、筒仓,禁止露天堆放;料场内所有地面硬化,除物料堆放区域外无明显积尘;料场内安装固定喷干雾装置等有效抑尘措施,每个下料口设置独立集气罩,并配备除尘设施(采用密闭性良好的气膜大棚可不配备);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自动感应门。加强物料输送环节无组织排放控制,厂内输送物料采用气力、斗提、封闭皮带等方式,无法封闭的产尘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采取集气除尘措施;皮带输送机在封闭廊道内运行;产品、废泥(土)、石粉、除尘灰等物料装车道全封闭,并安装自动感应门。加强生产工艺过程无组织排放控制,物料装卸、破碎、筛分、整形、制砂、砂石分选等产尘工序在封闭厂房内作业,产尘点设置集气除尘设施。	本项目属于原料为尾矿砂,为粒料、粉料混合料,因项目原料尾矿砂含水量较多,无法采用筒仓储存,本项目采用封闭料场封闭储存,封闭料场内装固定喷干雾装置,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 各工序粒状等易产尘物料厂内转移、输送过程采用封闭皮带等;无法封闭的产尘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采取集气除尘措施;产品装车道全封闭; 除尘器设卸灰锁风装置,设置密闭灰仓,除尘灰通过吨包袋等方式卸灰,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造成二次扬尘污染; 厂区内道路、生产车间等路面均进行硬化,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 厂区进出口配备车轮车身高压清洗装置,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处理设施。 本项目物料采用封闭车间储存,封闭式原料仓库,顶部喷干雾系统,喷淋降尘装置。	

(四) 提高清洁运输能力。	砂石企业原料和产品运输全部采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运输车辆，加快推进砂石企业提升清洁运输能力。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逐步提高新能源机械比例。加强运输管理，按照《重点行业移动源监管与核查技术指南》（HJ1321-2023）要求建设门禁及视频监控系统，建立进出厂运输车辆、厂内运输车辆、非道路移动机械电子台账。运输车辆采用苫布覆盖，严禁超载、抛洒。厂区道路硬化，并及时清扫、洒水，保持清洁；厂区出口及汽车运输料场出口处配备车轮、底盘高压冲洗装置（料场口与厂区出口距离在 100 米以内的可合并安装 1 处洗车台），洗车平台四周设置洗车废水收集处理设施。	本项目原料和产品运输全部采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运输车辆，厂区出口及汽车运输料场出口处配备车轮、底盘高压冲洗装置，洗车平台四周设置 30m³ 沉淀池。	
(五) 实施精细化环境管理	砂石企业要强化全过程精细化环境管理，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规范开展企业自行监测，依法依规建设安装废气自动监控设施，强化监测监控数据质量保证，做到依法监测、科学监测、诚信监测。规范排污口管理，按照《排污单位污染物排放口监测点位设置技术规范》（HJ1405-2024）等要求规范设置监测孔、采样平台。按照《固定污染源烟气（SO₂、NO_x、颗粒物）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HJ75-2017）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做好自动监控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维护工作，确保自动监控设施正常运行。厂区主要运输通道、料场、卸车区、下料口、破碎、筛分、整形、制砂、装车区等主要产尘点周边和料场出入口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视频监控数据保存 1 年以上。在料场、主要生产车间外侧等位置安装 TSP 浓度监测仪。鼓励建设全厂环境一体化管控平台，记录显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监测监控数据、运输监管情况等信息。如实做好原料消耗、滤袋更换、生产设施和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等环保台账记录。	本项目拟按要求设置监控设施，并设置 TSP 浓度监测仪，项目建成后按要求设置台账记录。	
(六) 提升环境绩效等级。	各地要根据辖区内砂石企业现状水平，扎实推进砂石行业绩效等级创 A 晋 B 工作，2025 年力争培育 B 级及以上砂石企业达到 30%以上，不能达到 B 级及以上的砂石生产线在秋冬采暖季期间实施生产和运输调控。分类建立提升培育企业清单，通过对标先进、靠前帮扶，帮助砂石企业学习借鉴先进生产技术、高效治理工艺、科学管理方法，督促企业实施生产设备更新、建设高效治理设施、加强无组织精细化管理、提升清洁运输能力，不断提升环境绩效水平。落实差异化管控要求，加强日常监督管理，按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细则》要求，通过污染源自动监控、门禁系统、用电量监管等科技手段，动态监督企业生产和污染物排放状况，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应急减排措施。	本项目拟按照《<u>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u>》中<u>矿石（煤炭）采选与加工 A 级企业指标要求</u>建设。	

9、与《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实施方案的通知》（洛政办〔2024〕

30 号) 相符性分析

表 1-10 项目与洛政办〔2024〕30 号文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洛政办〔2024〕30 号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二、优化产业结构, 促进产业绿色发展	(一) 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	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的政策要求, 建立完善“两高”项目管理清单, 实施动态监管, 坚决把好项目准入关。严禁新增钢铁产能, 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 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 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 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环境绩效 A 级和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建设单位按照《 <u>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u> 》中 <u>矿石(煤炭) 采选与加工 A 级企业指标要求</u> 建设。本项目不属于钢铁、焦化项目。本次评价要求企业采用行业先进生产设备和控制系统, 减少原料浪费和能源消耗, 加强废物的回收和再利用, 减少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排放, 同时建立健全的环境管理体系, 确保清洁生产措施的有效实施。通过持续改进和管理, 确保生产过程符合环保要求。	相符
	(二) 加快淘汰落后产能。	严格落实国家和省产业政策, 执行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 年本)》有关要求, 进一步提高落后产能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要求, 将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清洁生产水平低、治理难度大以及产能过剩行业的工艺和装备纳入淘汰范围, 逐步退出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 有序退出砖瓦行业 6000 万标砖/年以下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 鼓励城市规划区内的烧结砖瓦企业关停退出。	本项目不属于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清洁生产水平低、治理难度大以及产能过剩行业的工艺和装备范围内,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相符
	(三) 开展传统产业集群升级改造。	结合产业集群特点, 制定涉气产业集群发展规划和专项整治方案, 进一步排查不符合城市建设规划、行业发展规划、生态环境功能定位的重污染企业, 依法淘汰关停一批、搬迁入园一批、就地改造一批、做优做强一批, 提升产业集群绿色发展水平。实施“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 坚决杜绝“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异地转移。鼓励各县区因地制宜建设集中供热中心、集中喷涂中心、有机溶剂集中回收处置中心、活性炭集中再生中心等“绿岛”项目。	本项目废气分别收集后进入覆膜袋式除尘器, 设置 1 套覆膜袋式除尘器(编号为 TA001)处理后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不属于低效失效设施。	相符

	(四) 加快壮大绿色环保产业。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发展环保装备与服务产业，鼓励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引导社会资本积极参与。支持重大核心技术研发，促进大气污染治理重大技术和装备产业化发展，营造公平竞争环境，推动产业健康有序发展。加大绿色低碳技术应用推广力度，围绕建材、石化化工、有色金属等重大行业，实施生产工艺深度脱碳、工业流程再造、电能替代改造、二氧化碳回收循环利用等技术示范工程。	本项目废气分别收集后进入覆膜袋式除尘器，设置1套覆膜袋式除尘器（编号为TA001）处理后由1根15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废气治理措施为可行技术。	相符
四、优化交通结构，大力发展绿色运输体系	(十) 持续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	大宗货物中长距离运输优先采用铁路，短距离运输优先采用封闭式皮带廊道或新能源车。新建及迁建大宗货物年运输量150万吨以上的大型工矿企业、物流园区原则上采用铁路或封闭式管廊运输。推动火电等行业中长距离铁路运输量不足80%的企业提升铁路运输比例，加快多式联运示范工程建设。到2025年，全市集装箱公铁、铁水联运量年均增长15%以上；力争全市公路货物周转量占比较2022年下降2.5个百分点，重点行业大宗物料清洁运输（含新能源车运输）比例达到80%。持续推进“公转铁”，充分发挥既有线路效能，加快推进铁路物流基地项目。	本项目采用公路运输方式，建议企业内部转运车辆和外部短距离运输车辆全部使用新能源车。	相符

六、加强多污染物减排，切实降低排放强度	(二十一) 推进重点行业污染治理。	全市新（改、扩）建火电、钢铁、水泥、焦化项目要达到超低排放水平。加快推进水泥、焦化行业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2024 年 10 月底前洛阳中联水泥有限公司、新安中联万基水泥有限公司、洛阳龙泽能源有限公司完成有组织和无组织超低排放改造，全市水泥和焦化行业企业有组织和无组织排放全面达到超低排放要求；2025 年 9 月底前水泥、焦化企业力争完成清洁运输超低排放改造。持续推进玻璃、耐火材料、有色、铸造、炭素、石灰、砖瓦等工业炉窑深度治理，实施陶瓷、生活垃圾焚烧、生物质锅炉等行业提标改造，2025 年底前，完成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生物质锅炉全部采用专用炉具，配套布袋等高效除尘设施，禁止掺烧煤炭、生活垃圾等其他物料。推进整合小型生物质锅炉。原则上不得设置烟气和 VOCs 废气旁路，因安全生产需要无法取消的，应安装烟气自动监控、流量、温度等监控设施并加强监管，重点涉气企业应增加安装备用处置设施。	本项目不属于火电、钢铁、水泥、焦化项目，不涉及玻璃、耐火材料、有色、铸造、炭素、石灰、砖瓦等工业炉窑深度治理，亦不涉及陶瓷、化肥、生活垃圾焚烧、生物质锅炉等行业。不设置废气旁路。	相符
	(二十二) 开展低效失效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	对涉工业炉窑、VOCs 行业以及燃煤、燃油、燃生物质锅炉，全面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建立排查整治清单，淘汰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整治关键组件缺失、质量低劣、自动化水平低的治理设施，提升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水平；健全监测监控体系，提升自动监测和手工监测数据质量。2024 年 6 月底前完成排查工作，2024 年 10 月底前对未配套高效除尘和脱硫、脱硝设施的实施升级改造，未完成整治改造提升的，实施秋冬季生产调控。	本项目废气分别收集后进入覆膜袋式除尘器，设置套覆膜袋式除尘器（编号为 TA001）处理后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相符

10、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砂石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20〕37 号）的符合性分析

表 1-11 项目与豫政办〔2020〕37 号文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二、推动机制砂石产业高质	(二) 规范项目建设。新建机制砂石项目要依法办理备案、用地、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等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严禁违规新增产能。按照原料来源对机制砂石项目实行分类管理（跨类别项目可加和计算备案产能），对拥	本项目利用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产生的尾矿砂生产机制砂，年	相符

量发展	有自备矿山的建筑石料企业和水泥企业的项目，根据最大年度可采量或开采剥离废石产生量确定备案产能；对无自备矿山的项目，企业须明确矿石、废石尾矿、弃渣、工业和建筑废弃物等原料来源并提供真实性声明，根据可利用资源总量和 5 年以上利用期综合确定备案产能。除综合利用废石尾矿、弃渣、工业和建筑废弃物生产机制砂石的项目外，其他新建机制砂石项目备案产能应达到 300 万吨以上。	加工量为 10 万吨，项目使用原料来自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原料来源有保障，供应协议见附件 5。	
	（五）促进机制砂石产业绿色发展。研究制定我省机制砂石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标准，支持开采、输送、破碎、储存、包装、发运等环节升级改造，推动机制砂石企业全面开展超低排放改造、建设绿色矿山。新建机制砂石企业必须满足超低排放要求，支持现有机制砂石生产企业实施智能化、绿色化改造，将符合条件的项目纳入省先进制造业发展等专项资金支持范围。	本项目的原料转运等均在封闭车间内，物料加工过程全封闭，物料传输采用密闭皮带输送，生产线产尘点均设置集尘罩，将产生的粉尘引入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气筒排放，颗粒物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 ³ ；原料区、生产区等均设置自动喷干雾装置降尘；厂区及生产车间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	相符
	（六）优化运输方式降低物流成本。推进砂石中长距离运输“公转铁、公转水”，推广敞顶箱等多式联运模式，改进装卸料方式，减少倒装行为。砂石料年运量 150 万吨以上的物流园区、产业园区、重点企业，铁路专用线接入比例应达到 80% 以上。支持淮河、沙颍河等内河水运网络和漯河、周口、信阳等港口集疏运体系建设，加快推进内河港口铁路专用线建设。发展绿色物流，严格执行超限、环保等公路运输管控标准。	本项目原料由运输公司采用专用车辆运输。	相符
四、积极推进砂源替代利用	（一）鼓励利用固体废物资源制造机制砂石。全面调查统计废石尾矿、矿渣、建筑废弃物等砂石资源。建立拥有固体废物资源的企业和机制砂石企业原料供需双向对接制度，实行统筹收储调配。各地要研究制定利用固体废物资源生产砂石替代材料 and 产品专项方案，加快资源整合和技术推广，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对矿山企业开采过程中产生的剥离物等废石，根据实际利用量按量计征处置国家矿产资源权益金。	本项目利用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产生的尾矿砂生产机制砂，年处理 10 万吨，有利于积极推进砂源替代利用。	相符
11、《宜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宜阳县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的通知》（宜政办[2022]36 号）符合性分析			
对照《宜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宜阳县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的通知》（宜政办[2022]36 号），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宜阳县白杨镇石板沟村一组 5 号，不在宜阳县城乡规划区声环			

境功能区划范围内，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技术规范》（GB/T15190-2014）本项目位于白杨镇石板沟村一组5号，周边50m范围内无村民居住区。本项目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12、与饮用水源保护规划符合性分析

依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19]125号），同时查阅《河南省宜阳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技术报告》，白杨镇集中式饮用水取自地下水，已建成四眼水源井，形成地下水井群，分别为1号取水井、2号取水井、3号取水井和4号取水井。其中1号取水井位于西马村，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circ} 13' 53.04''$ 、北纬 $34^{\circ} 24' 10.92''$ ；2号取水井位于西马村，该井为备用井，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circ} 13' 54.03''$ 、北纬 $34^{\circ} 24' 15.88''$ ；3号取水井的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circ} 13' 2.58''$ 、北纬 $34^{\circ} 23' 28.90''$ ；4号取水井位于高头村，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circ} 12' 49.81''$ 、北纬 $34^{\circ} 24' 10.62''$ 。白杨镇水源井保护区范围如下：

一级保护区：1~2号取水井外围30m的区域，3号取水井外围50m的区域，4号取水井外围200m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不设立；

准保护区：不设立。

根据调查可知，项目厂址最近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为宜阳县白杨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距离最近的4号点位为2.6千米。不在其一级保护区范围内。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饮用水源保护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根据市场调查，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产生的尾矿砂，经回采后，分批外售处理，主要综合利用途径有：建筑商砼领域代替细沙；生产道路砖、护坡砖、广场砖等室外用建筑材料，用于当地市政工程建设，或河道护坡；生产微晶玻璃粒料、加气块类建筑材料等。本项目根据市场调查以及尾矿砂成分分析，对尾矿砂进行清洗和粒径分级后分别用于不同用途，可实现经济效益最大化。 <u>洛阳岩鑫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27MAE6KJWQ5U）拟投资 500 万元投资建设年处理 30 万吨废矿渣资源化回收利用项目，该项目利用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中产生的废矿渣（尾矿砂）进行水洗筛分，分出不同粒径的产品分别用于不同用途。</u> <u>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于 2022 年取得嵩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证明，项目代码为 2207-410325-04-05-857304，于 2023 年 11 月编制完成《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河南金源报告表”），并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取得洛阳市嵩县环境保护局批复，批复文号：嵩环审表（2023）26 号。该项目运营由河南宏科矿山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中标。因此洛阳岩鑫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已与河南宏科矿山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签订供矿协议，本项目原料具有稳定可靠来源。</u> 项目位于洛阳市宜阳县白杨镇石板沟村一组 5 号，洛阳岩鑫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已与田松彬签订租赁合同（田松彬为宜阳县金山钙制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租赁原宜阳县金山钙制品有限公司大院的现有厂房，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项目处理能力 10 万吨/年，生产工艺为：外购废矿渣-水洗筛分-溜槽分离-脱水-成品，主要设备：滚筒、直线筛、螺旋溜槽、脱水筛、皮带输送机及配套环保设施及废水循环利用系统等；二期项目处理能力 20 万吨/年，生产工艺：外购废矿渣-水洗-筛分-脱水-成品，主要设备：给料机、振动筛、皮带输送机等及配套环保设施及废水循环利用系统等，实现达标生产。由于建设单位目前签订供货协议仅能满足一期项目处理能力，本次环评仅对一期项目进行评价（以下项目均为一期项目）。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本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在宜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取得备案证明，项目代码为 2412-410327-04-01-204293（备案文件见附件 2）。			
	表 2-1 建设项目建设情况与备案相符性分析			
	类别	项目建设内容	本次环评评价内容	备注

项目名称	年处理 30 万吨废矿渣资源化回收利用项目	年处理 30 万吨废矿渣资源化回收利用项目	相符
企业名称	洛阳岩鑫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洛阳岩鑫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相符
项目代码	2412-410327-04-01-204293	2412-410327-04-01-204293	相符
建设地点	洛阳市宜阳县白杨镇石板沟村一组 5 号	洛阳市宜阳县白杨镇石板沟村一组 5 号	相符
建设性质	新建	新建	相符
建设内容及规模	一期项目处理能力 10 万吨/年，生产工艺为:外购废矿渣-水洗筛分-溜槽分离-脱水-成品，主要设备:滚筒、直线筛、螺旋溜槽、脱水筛、皮带输送机及配套环保设施及废水循环利用系统等；二期项目处理能力 20 万吨/年，生产工艺：外购废矿渣-水洗-筛分-脱水-成品，主要设备:给料机、振动筛、皮带输送机等及配套环保设施及废水循环利用系统等，实现达标生产。	项目租赁闲置厂区占地面积 6385 平方米，利用现有车间、仓库、办公用房等，建筑面积 3460 平方米（1460 平方米生产车间、2000 平方米密闭原料仓库），设计年资源化回收利用 30 万吨废矿渣。其中一期项目内容主要生产工艺为外购废矿渣-水系筛分-溜槽分离-脱水/分选-成品，年产能约 10 万吨；	相符
项目总投资	投资：500 万元	一期项目投资：300 万元	相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国务院(2017)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中相关规定的要求，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依据生态环境部令第 16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的有关规定，本项目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对照分析见下表。

表 2-2 本项目评价类别分析表

项目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本项目建设内容	判定情况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421 和 422 均不含原料为危险废物的，均不含仅分拣、破碎的）	废电池、废油加工处理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机动车、废电机、废电线电缆、废钢、废铁、金属和金属化合物矿灰及残渣、有色金属废料与碎屑、废塑料、废轮胎、废船、含水洗工艺的其他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农业生产产生的废旧秧盘、薄膜破碎和清洗工艺的除外）	本项目为废矿渣资源化回收利用项目，属于含水洗工艺的其他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报告表

受洛阳岩鑫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委托（委托书见附件 1），我单位承担了“年处理 30

万吨废矿渣资源化回收利用项目（一期）”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经过现场调查，并查阅有关资料，本着“科学、公正、客观”的态度，编制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位置及周边环境概况

项目位于洛阳市宜阳县白杨镇石板沟村一组 5 号，租赁原宜阳县金山钙制品有限公司大院的现有厂房，占地面积 6385 平方米，建筑面积 2460 平方米，地理中心坐标为 E112° 11′ 17.101″ ,N34° 24′ 42.576″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西北侧 142m 的石板沟村住户。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周边环境及敏感点示意图见附图 2。

3、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建设情况见下表，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 4。

表 2-3 本项目建设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项目名称	年处理 30 万吨废矿渣资源化回收利用项目（一期）
2	建设性质	新建
3	建设地点	洛阳市宜阳县白杨镇石板沟村一组 5 号
4	占地面积	6385m ² （建筑面积 1460m ² ）
5	总投资	300 万元（全部由企业自筹）
6	劳动定员	2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
7	工作制度	年工作 320 天，每天 3 班，每班 8 小时。
8	主要建筑物	原料仓库、生产车间、成品库房等

项目组成见下表。

表 2-4 本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内容	建设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占地面积 660m ² ，全封闭，设置卷帘门，建设 1 个滚筒筛、1 组螺旋溜槽分离生产线，2 台脱水筛。	利用现有车间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位于生产车间北侧。面积 2000m ² ，钢架结构。	新建
	成品库房	位于生产车间南侧。面积 800m ² 。	利用现有车间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依托现有厂区综合办公楼。	/
公用工程	供电	白杨镇市政供电，年用电量约 10 万 kW·h/a	新建
	供水	用水量 18294.08m ³ /a	依托厂区水井
	排水	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回田。	依托租赁厂房现有
		生产用水经循环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车辆冲洗水循环使用。	新建
	采暖制冷	厂区办公区采暖及制冷采用电力空调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原料仓 封闭式原料仓库，顶部喷干雾系统，喷淋	新建

			库废气	降尘装置	
			上料废气	封闭式生产车间，上料口三面围挡，集气罩+覆膜滤袋除尘器（TA001）+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新建
		废水治理	生活废水	依托现有化粪池（10m ³ ）处理后定期清掏回田。	依托厂区现有
			生产废水	100m ³ 循环沉淀水池	新建
			车辆冲洗废水	30m ³ 沉淀池	新建
		噪声治理	基础减振、建筑隔声、距离衰减等。		新建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设一般固废暂存间（100m ² ）		新建
			设置危废暂存间（5m ² ），危废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新建
		地下水、土壤	厂区化粪池、污水管网、车辆冲洗沉淀池、生产车间等按要求做好防渗；厂区雨污分流，排水管道及循环水池均采用硬化防渗处理，满足防腐、防渗等要求；生产废水管道按需布设，须保证生产废水 100%收集排至循环水池，不外排；物料输送采用防腐和优质管材，并定期进行管道、设备的检查和维护，定期维护防渗层正常工作，加强员工管理，避免非正常泄漏的产生。		新建

4、主要产品方案

本项目主要对废矿渣进行水洗筛分，产品主要用于商品混凝土搅拌站、道路水稳层建设以及真石漆生产等。具体产品方案及产能见下表。

表 2-5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种类		规格/类型	单位	年产量	含水率	用途
<u>1</u>	产品	水洗砂	<u>≥2mm</u>	<u>t/a</u>	<u>1125</u>	<u>20%</u>	商品混凝土配料等
<u>2</u>			<u>1.5~2mm</u>	<u>t/a</u>	<u>6412.5</u>	<u>20%</u>	
<u>3</u>			<u>1.2~1.5mm</u>	<u>t/a</u>	<u>8550</u>	<u>20%</u>	道路水稳层建设等
<u>4</u>		石漆生产用砂	<u>0.125<1.2mm</u>	<u>t/a</u>	<u>11398</u>	<u>20%</u>	用于真石漆生产
<u>5</u>		超细砂	<u><0.125mm</u>	<u>t/a</u>	<u>69351</u>	<u>20%</u>	用于下游厂家烧制陶粒

根据《建设用砂》（GB/T 14684-2022）中对建筑用砂的技术要求，					
表 2-6 产品技术要求					
类别	《建设用砂》（GB/T 14684-2022） 技术要求				本项目产品参数
分类	按照细度模数分为				本项目用于建筑用砂粒径符合 细度要求
	序号	细度	细度模数	对应粒径分布	
	1	粗砂	3.7~3.1	平均粒径为 0.5mm 以上	
	2	中砂	3.0~2.3	平均粒径为 0.5mm~ 0.35mm	
	3	细砂	2.2~1.6	平均粒径为 0.35mm~ 0.25mm	
	4	特细砂	1.5~1.7	平均粒径为 0.25mm 以下	
石粉含量	砂浆用砂石粉含量不做限制				被项目原料水洗后水洗砂的石粉含量低于最低限制
泥块含量	泥块含量 质量分数/%				本项目采用尾矿砂为原料，项目水洗后筛分出成品，泥块含量满足Ⅰ类要求
	类别	Ⅰ类	Ⅱ类	Ⅲ类	
	泥块含量	≤0.2	≤1.0	≤2.0	
有害物质含量	硫化物及硫酸盐（按 SO ₃ 质量计）/%≤0.5				根据表 2-11 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尾矿渣化学成分分析一览表，本项目硫化物及硫酸盐以及氯化物至少满足Ⅲ类要求
	氯化物（以氯离子质量计），≤0.06（Ⅲ类）				
5、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2-7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台）	备注	
1	原料上料仓	6×3×4.2m	1	/	
2	进料皮带	20m	2	/	
3	滚筒筛	2026 型	1	筛分	
4	物料传输皮带	B800 型	2	/	
5	螺旋溜槽	1200 型	1 套。每套 8 个	给料粒度 2mm	
6	水泵	/	4	/	
7	脱水筛	/	3	/	
8	沉淀池	100m ³	1	/	
9	清水池	100m ³	1	/	
10	压滤机	/	1	/	
根据核实，本项目工艺装备和产品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淘汰之					

列，根据《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至第四批）》《河南省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目录》（豫工信产业[2019]190 号），本项目设备均不属于淘汰类设备。

产能核算：

（1）滚筒筛

项目共安装 1 台滚筒筛，根据设备厂家提供资料，单台滚筒筛设计生产能力为 15t/h（原料），年工作 320 天，每天工作 24 小时。则本项目滚筒筛最大产能为 115200t/a，因此，项目滚筒筛设备可满足生产需求。

（2）螺旋溜槽

项目共安装 1 套螺旋溜槽设备，每套设备设计 8 个溜槽，根据设备厂家提供资料，单套螺旋溜槽设计生产能力为 50t/h（废矿渣量），年工作 320 天，每天工作 24 小时。最大生产能力约 38.4 万吨/年，根据物料平衡，项目进入溜槽的废矿渣量（含水）约 36.9 万吨/年。因此，项目溜槽设备可满足生产需求。

6、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分析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2-8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汇总表

序号	原料类别	原辅材料名称	年用量 t/a	备注
1	原材料	尾矿砂	10 万	外购，汽运，来自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产生的废矿渣（尾矿砂）
2	辅助材料	机油	0.2	用于设备维护
3	能源	电	10 万 kW·h/a	市政供应
4		水	18294.08m³/a	水井

原料来源合理性和可靠性分析：

本项目原料来自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产生的尾矿砂。

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以下简称：金源公司项目）于 2022 年取得嵩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证明，项目代码为 2207-410325-04-05-857304，于 2023 年 11 月编制完成《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取得洛阳市嵩县环境保护局批复，批复文号：嵩环审表（2023）26 号。该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4 月开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该项目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取得验收意

见，通过自主验收，并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开始公示。

尾砂性质：

根据《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对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尾矿渣的性质确定。

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原环评生产工艺介绍根据环境保护部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于 2009 年 12 月编制的《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可知该改扩建项目建设前，现有工程的选矿工艺为三段一闭路碎矿、一段闭路磨矿、重选+浮选工艺；改扩建项目实施后选矿工艺为原矿石三段一闭路碎矿、一段研磨分级→一次粗选→二次精选→二次扫选→最终脱水后产出金精矿粉。

根据河南青华生态环境设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编制的《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选矿厂提质增效技术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可知该技改项目实施前，现有的选矿工艺为原矿石三段一闭路碎矿、一段研磨分级→重选（尼尔森）→一粗、二精、二扫→浮选尾矿重选、金精矿浓密+过滤两段脱水工艺；该技改项目实施后选矿工艺为原矿石三段一闭路碎矿、两段研磨分级→重选（尼尔森）→二粗、二精、二扫→浮选尾矿重选、金精矿浓密+过滤两段脱水工艺。由上可知，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的选矿工艺为重选+浮选，主要药剂为丁基黄药、2#油、白灰、硝酸、盐酸试剂等，不涉及氰化法选金。

根据《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本项目所用祁雨沟、水凹沟尾矿砂属于一般固废。

（1）浸出毒性检验

根据《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金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委托洛阳嘉清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祁雨沟、水凹沟尾矿库堆存的尾矿砂进行了浸出毒性实验，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2-9 项目原料浸出毒性鉴别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L

检测因子	祁雨沟尾矿库第 6 级子坝尾砂	祁雨沟尾矿库内尾砂	水凹沟尾矿库内尾砂	水凹沟尾矿库内尾砂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最高允许值
pH	8.6	8.9	7.1	7.6	/	6-9
铜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00	0.5
锌	0.34	0.35	0.18	0.16	100	2.0
镉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	0.1
铅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5	1.0

铬	0.31	0.31	0.23	0.04	15	1.5
六价铬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5	0.5
汞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1	0.05
镍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5	1.0
银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5	0.5
砷	0.0076	0.0068	0.0066	0.0106	5	0.5
氟化物	0.32	0.32	0.22	0.24	100	10
氰化物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5	/

对照《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项目所用原料不属于危险废物，属于第Ⅰ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2）辐射监测

根据《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环评报告表》，金源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委托河南省核工业放射性检测中心对祁雨沟、水凹沟尾矿库堆存的尾矿砂中238铀、232钍、236镅单个核素活度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2-10 辐射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监测因子	检测结果（Bp/g）
祁雨沟尾矿砂	238 铀	0.093
	232 钍	0.050
	236 镅	0.056
水凹沟尾矿砂	238 铀	0.024
	232 钍	0.051
	236 镅	0.057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尾矿砂中238铀、232钍、226镅单个核素活度均<1Bq/g。

（3）成分分析

河南金鞍建材有限公司资源化回收利用废矿渣项目所用原料与本项目一致，均来自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产生的废矿渣（尾矿砂），《河南金鞍建材有限公司资源化回收利用废矿渣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2024年6月18日通过洛阳市生态环境局伊川分局审批，批复文号伊环审〔2024〕20号。

河南金鞍建材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委托河南省岩石矿物测试中心对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尾矿砂成分进行检测分析，结果见下

表 2-11 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尾矿渣化学成分分析一览表

项目	CaO	MgO	Al ₂ O ₃	Fe ₂ O ₃	MnO	P ₂ O ₅
含量 (%)	3.16	2.05	14.14	5.22	0.084	0.10
项目	TiO ₂	SiO ₂	烧失量	K ₂ O	Na ₂ O	/
含量 (%)	0.48	64.28	2.56	4.46	2.12	/

(4) 粒径分布

根据《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选矿厂浮尾重选技术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及《河南金源浮尾重选精矿尼尔森选矿试验》：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生产工艺为①原矿石三段一闭路碎矿、两段研磨分级→重选（尼尔森）→一粗、二精、三扫→浮选尾矿重选、金精矿浓密+过滤两段脱水工艺；②选厂现有的尼尔森重选产生的金精矿进一步选别，采用“催化盐酸处理+热过滤”工艺。三段一闭路碎矿、两段研磨分级主要粒径分布：

表 2-12 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尾矿砂粒径分布

粒径 mm	≤0.075	0.075~0.125	0.125~1.2	1.2~1.5	1.5~2	≥2
含量 (%)	60	13	12	8	6	1

(5) 合理性分析

根据《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环评报告表》：祁雨沟、水凹沟尾砂不属于危险废物，属于第Ⅰ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项目尾砂回采后，分批外售处理，消纳利用路线主要是：在建筑商砼领域代替细沙；生产道路砖、护坡砖、广场砖等室外用建筑材料，用于当地市政工程建设，或河道护坡；生产微晶玻璃粒料、加气块类建筑材料。

本项目根据市场调查以及尾矿砂成分分析，对尾矿砂进行清洗和粒径分级后分别用于不同用途，可实现经济效益最大化。

根据调查，真石漆用砂标准如下：常用的规格粒径约 0.125~1.2mm，硬度适中，清洁度要求无杂质、无尘土，以保证施工质量的效果。本项目产品中细砂粒径小于 1.2mm，其中 SiO₂ 含量 64.28%，具有较强的硬度，且经水洗筛分后清洁度较高，可满足真石漆用砂标准。

溜槽分离后得到 1.5~2mm 的粗砂产品主要用于商品混凝土搅拌站配料，1.2~1.5mm 中砂产品，主要用作路基填充材料（道路水稳层）等，根据尾矿砂成分分析，其中硫含量极少，满足商品混凝土搅拌站配料及道路水稳层建设等要求。

溜槽分离后得到 0.125mm 的超细砂产品主要用于下游烧制陶粒企业：金矿尾矿是金矿石在提取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渣，根据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尾矿渣化学成分分析，本项目尾矿砂含有较多的二氧化硅和三氧化二铝等成分。含有这些组成成分的物质通常可以用来制作陶粒等。

金源公司项目位于嵩县城关镇陶村，尾矿回采量年回采量为 220 万 t/a，根据供货协议，每年可向本项目提供 10 万吨尾矿渣，可以满足本项目原料供应。另外，该尾矿库综合利用及修复工程结束后，本项目改换其他尾矿时，须重新对矿渣进行检测，不采用危险废物作为

	原材料。 7、项目水平衡分析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运输车辆冲洗用水、原料仓库喷干雾用水、滚筒筛分用水。 (1) 运输车辆冲洗用水 项目区出入口设有自动洗车机，对出厂车辆车轮及底盘进行冲洗，根据《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大中型车辆冲洗用水量按 70L/辆·次计，本项目原材料及产品、一般固废运输全年运输重量约为 21.33 万 t/a，本项目运输车辆装载量约为 40t/辆，则每年出厂运输车辆为 5332.5 辆，平均约 17 辆/天，则车辆冲洗水用量为 1.19m³/d（380.8m³/a）。评价以冲洗废水损耗率为 10%计，则项目可回用的车辆冲洗废水量 1.071m³/d（342.72m³/a），因此车辆冲洗水的补充水量为 0.119m³/d（38.08m³/a）。厂区建设有沉淀池，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 (2) 原料仓库喷干雾降尘用水 本项目于原料仓库顶棚安装喷干雾喷头用于降尘，共安装 50 个洒水喷头，均为水雾状喷头，流量约 0.5m³/h，平均每天开启约 60min，根据计算，用水量约 25m³/d，8000m³/a，这部分水自然蒸发不外排。 (3) 生产用水 滚筒筛分用水本项目共设置 1 台水洗滚筒筛，筛分工序采用水洗筛分。水洗筛分用水量约为干物料的 3 倍，生产用水具体分析详见下文图 4 物料平衡图。 (4) 职工生活用水 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参照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以及《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职工用水定额取 40L/（人·d），年工作时间 320 天，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总计为 0.8m³/d（256m³/a）。生活污水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则废水产生量 0.64m³/d（204.8m³/a），主要污染物浓度分别为：COD350mg/L、SS200mg/L、NH₃-N30mg/L。员工生活污水依托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回田。 本项目车间喷淋水自然蒸发，不外排；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产用水部分进入产品，部分自然蒸发，部分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1。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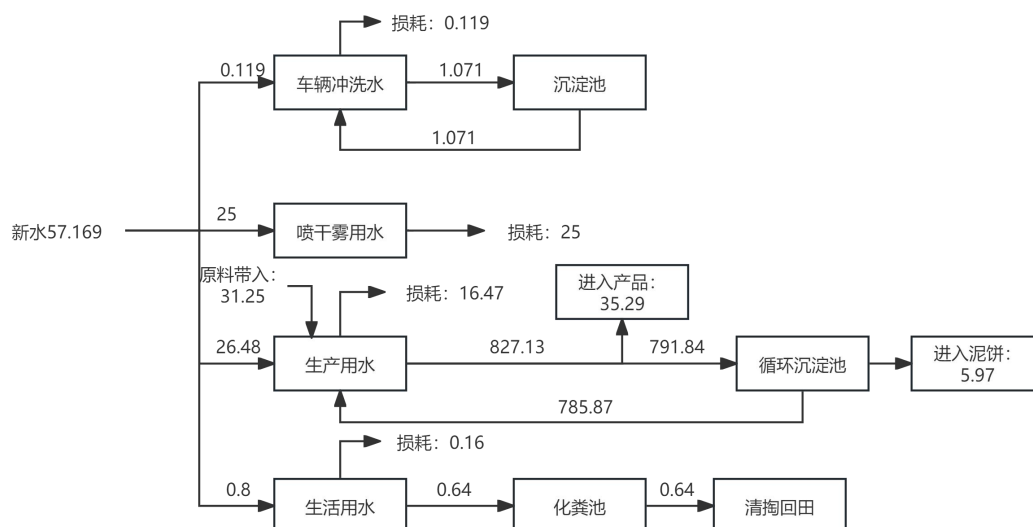


图1 水平衡图 m³/d

8、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年工作天数为 320 天，每天 3 班，8 小时工作制，员工均不在厂区食宿。

9、项目平面布置及附图

洛阳岩鑫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租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新建一座原料仓库，根据生产工艺流程需求，厂区内划分为原料仓库、筛分车间、成品库等。

原料仓库与筛分车间相连，筛分车间与溜槽车间、筛分-溜槽车间均采用管道进行物料输送（安装有水泵）。项目依托现有办公楼，与生产车间独立建设，办公、生产互不干扰，厂区布局合理。

一、施工期

建设项目施工期主要污染源有：施工期机械噪声、扬尘、施工废水以及施工废物。其施工程序及各阶段主要污染物产生情况见下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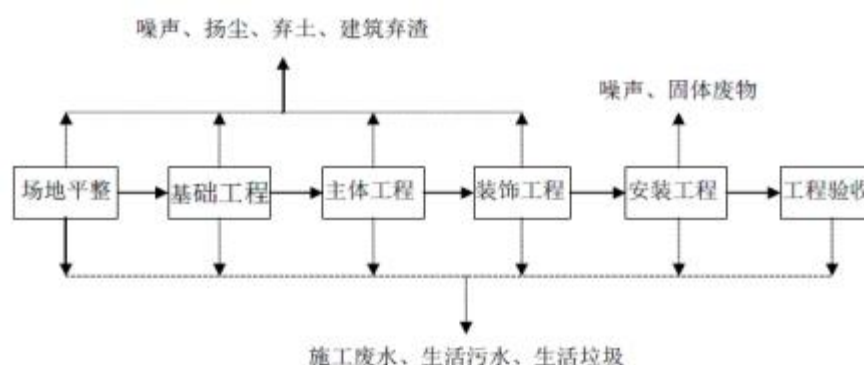


图2 施工期污染源

施工期间要进行场地平整、土方挖填、主体工程、装饰工程等，施工期污染物主要为大气污染物、噪声、建筑垃圾和废水。其中大气污染物主要是建筑粉尘、运输车辆排放的废气、装饰废气，噪声主要为施工噪声和车辆噪声，固体废物主要是建筑垃圾、装修垃圾和生活垃圾，废水包括施工废水。这些污染物均会对环境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工程建设完成后，环境影响仅在施工期存在，并且影响范围小、时间短。

二、运营期

1、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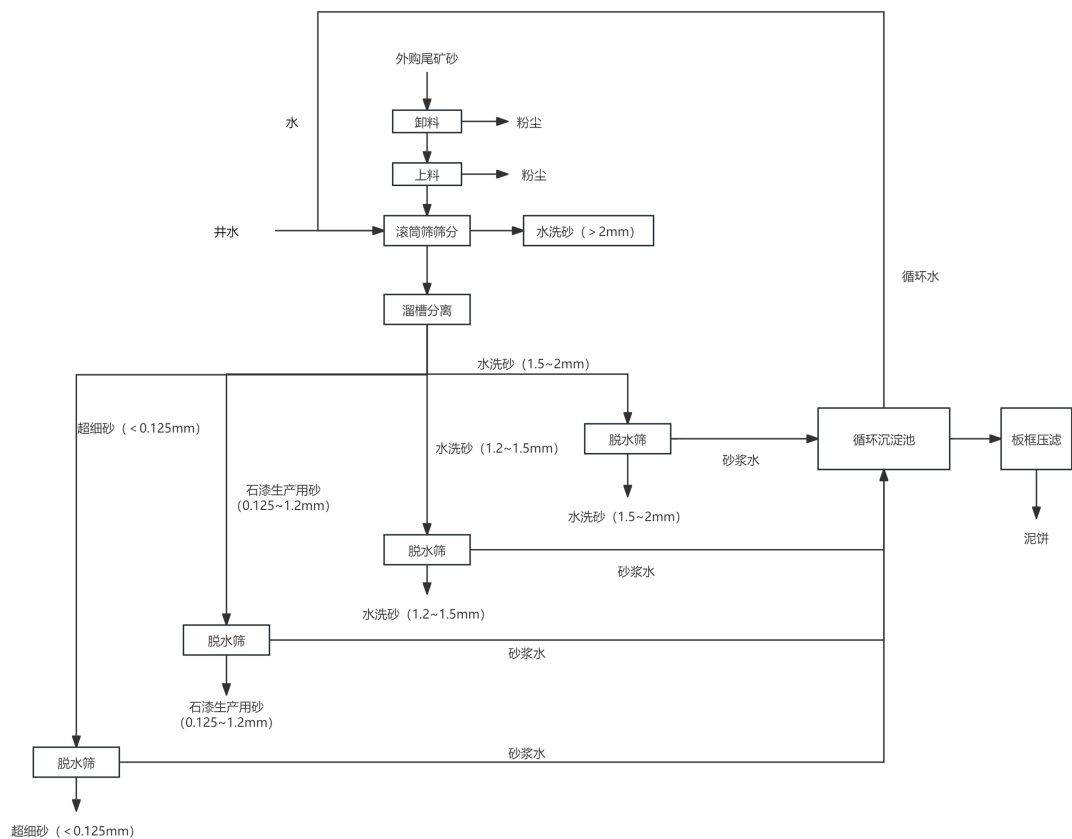


图3 生产工艺流程图

2、工艺流程简述：

原料：项目所需原料废矿渣经车辆运输至原料库卸料入库，原料含水率平均为10%，原料库顶部安装喷干雾设施抑尘。原料库为全封闭结构，配备硬质推拉门。

上料：项目原料仓库与筛分车间相连，废矿渣采用铲车运输至筛分车间上料斗，物料经上料斗料仓底部落入全密闭传输带。此过程有废气产生。

筛分：物料经传输带输送至滚筒筛分机，筛分过程加入水，物料进入滚筒后随着滚筒转动而被筛选，靠滚筒旋转的离心力来筛分物料。粒度大的砂料（粒径>2mm）及杂物沿着滚筒的斜度向前流动，通过筛网逐渐被筛出。粒径小于2mm的砂料与筛分水一同进入下部储料

	仓，然后通过泵入下一道工序。 溜槽分离：砂浆通过砂浆泵泵入溜槽，不同密度的砂粒在水流的作用力、砂粒重力（或离心力）、砂粒与槽底的摩擦力等的联合作用下，分成不同粒径的砂，其中水洗砂（1.5~2mm，约 6%）、水洗砂（1.2~1.5mm，约 8%）进入脱水筛进行脱水后包装外售。真石漆生产用砂（<u>0.125~1.2mm</u>，约 12%，）用于真石漆生产，超细砂（<0.125mm，约 73%）用于<u>下游烧制陶粒企业</u>。 脱水筛：溜槽分离出的粗砂、中砂、细砂进入脱水筛脱水后，即为成品，可包装外售。脱出的砂浆水通过水泵泵入循环水池，在循环池内经沉淀后（共五级沉淀），上层清液泵入清水池储存后回用于生产，下层泥砂定期清理，沥出的水进入沉淀池。 脱水筛是通过筛网的振动和连续供给的悬浮物料与筛面接触，使水分从物料中分离出来，达到脱水的效果。其工艺和原理如下： 经溜槽分离后的物料通过进料口进入脱水筛的面，脱水筛通过振动机构将筛面进行振动，振动的频率和幅度可以调整，以适应不同颗粒大小和物料特性；在振动的作用下，物料在筛面上形成一层颗粒堆积层。较大的颗粒被堵在筛面上方，形成浆料层，而较小的颗粒通过筛孔进入筛底。同时，在筛面上放置一种滤布，这些滤布具有一定的筛孔大小，可以让水分通过，同时阻挡颗粒的通过。水分通过滤布逐渐排出，达到脱水效果。生产过程，可以通过设计合理的筛孔大小和筛网材质，以及适当控制振动频率和幅度，来调整脱水效果。 根据设备厂家提供资料，该脱水筛对砂石料具有较好的脱水效果，经脱水筛后产品含水率可控制在 20%左右。 项目配套沉淀池： <u>沉淀池容积 V（m³）的计算公式为：</u> <u>$V=Q \times T$</u> <u>Q：设计流量（m³/h），需考虑峰值流量。</u> <u>T：水力停留时间（h），通常为 1~4 小时，根据水质和沉淀效率调整。</u> <u>根据水平衡，本项目循环沉淀池流量为 32.29m³/h，设计最大流量为 50m³/h，T 设计水力停留时间为 2h，因此沉淀池容积 V（m³）=100m³</u> <u>验证：沉淀区有效水深 h₂</u> <u>$h_2=q \times t$</u> <u>式中：q-表面负荷，m³/m²·h；本项目取 1.5</u> <u>T-停留时间，h：本项目取 2。</u> <u>因此 h₂=3m。</u> <u>沉淀区总面积 A</u>
--	--

$A=Q_{\max} \times 3600 \div q$

式中：Q_{max}-最大设计流量，m³/s

因此本项目 A=33.3m²

因此沉淀池有效容积为 V=A×h≈100m³

符合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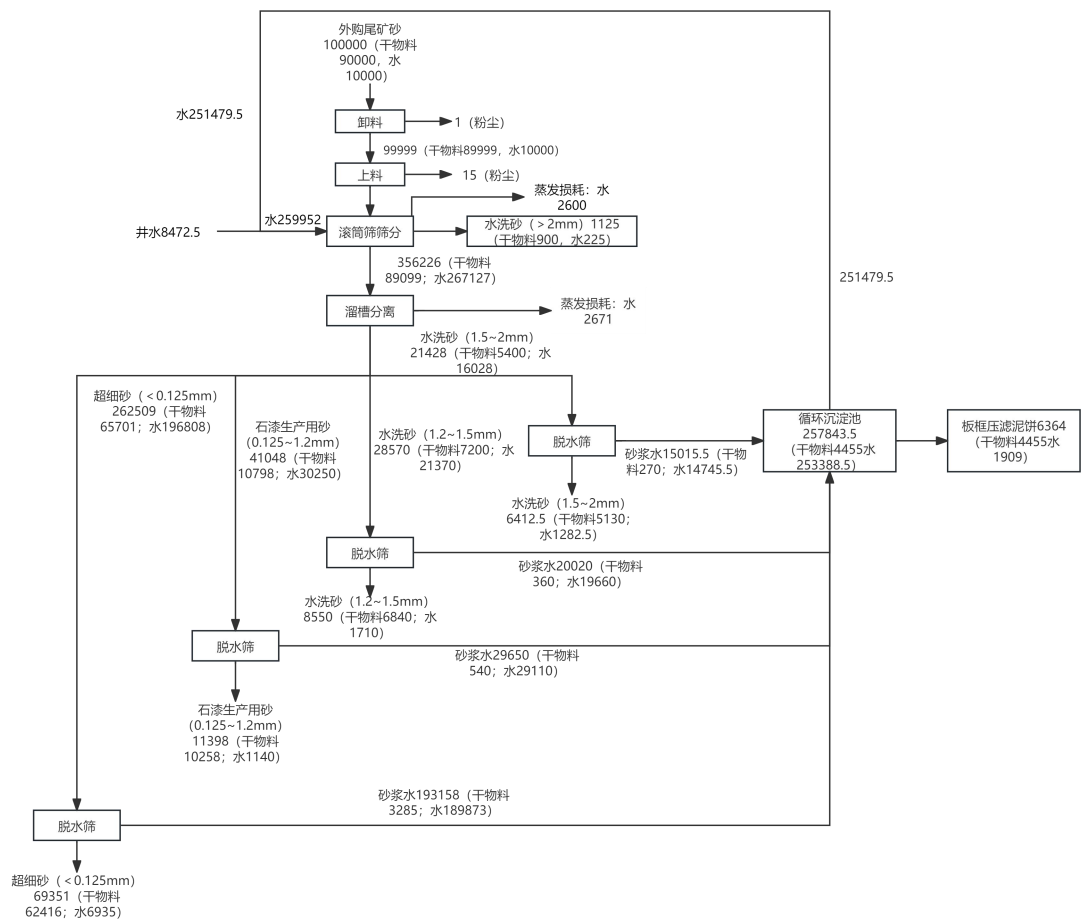


图 4 物料平衡图

3、主要污染工序及污染因子

表 2-10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汇总表

序号	污染类别	污染源	产生环节	污染因子
1	废气	原料装卸	进料	颗粒物
2		原料上料	上料	颗粒物
3	废水	生活污水	办公生活	COD、氨氮、SS
4		车辆冲洗	车辆冲洗	SS
5		洗砂废水	生产	SS
6	噪声	各生产设备	生产过程	噪声
7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废纸、生活垃圾等
8		循环沉淀池	生产	压滤泥饼

	9		废气处理	废气处理	除尘器收集粉尘
	10		车辆冲洗	车辆冲洗	车辆冲洗沉渣
	11		设备检修	设备检修	设备磨损构件
	12		设备检修	设备检修	袋式除尘器维护更换废覆膜滤袋
	13		设备检修	设备检修	废机油、废机油桶
	14		除尘器	废气处理	收尘灰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项目位于洛阳市宜阳县白杨镇石板沟村一组 5 号，租赁原宜阳县金山钙制品有限公司大院的现有厂房，宜阳县金山钙制品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取得排污许可证，后因经营不善停产至今。洛阳岩鑫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拟租赁宜阳县金山钙制品有限公司现有空置场地及厂房建设。根据现场调查，宜阳县金山钙制品有限公司目前已停产，且不再进行生产。 根据现场调查，洛阳岩鑫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年处理 30 万吨废矿渣资源化回收利用项目（一期）依托宜阳县金山钙制品有限公司已建成生产车间和成品库房，该建筑内均为空置，无遗留环保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				
	1.1 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断				
	项目所在区域属空气环境质量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次评价引用洛阳市生态环境局环境质量公开数据，（ https://oss.ly.gov.cn/upload-file/files/20250123/a58ed2e3e8b744faab164853c9dc0118.pdf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如下：				
	表 3-1 洛阳市 2024 年空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³)	标准值 /(μg/m³)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8	35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5	70	不达标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质量浓度第 90 百分位数	178	160	不达标
	CO	24h 平均质量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	1.0mg/m³	4.0mg/m³	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4	40	达标
由上表以及《2024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4 年，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一氧化碳达标，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臭氧超标，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区浓度限值要求，因此 2024 年度洛阳市属于不达标区。					
针对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情况，宜阳县按照《宜阳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宜阳县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宜阳县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宜阳县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宜阳县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宜环委办〔2025〕9 号）等要求，采取一系列措施，将不断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1.2 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为了了解建设项目周围环境空气中 TSP 的现状，本次委托河南德诺监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厂址进行了现场监测。					
（1）监测时间和监测单位：河南德诺监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03 月 05 日~07 日连续监测 3 天；					
（2）监测因子：TSP；					
（3）监测点位：监测点位为项目厂址；					
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2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浓度范围 (mg/m ³)	标准值 (mg/m ³)	最大浓度 占标率%	超标率	达标情况
项目位置	TSP	0.107-0.128	0.15	0	0	达标
由上表可知,该区域 TSP 日均平均浓度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区浓度限值要求。						
2、水环境质量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洛河,洛河高崖寨断面地表水环境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故地表水环境质量引用洛阳市生态环境局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环境质量公开数据中地表水环境现状评价结论。						
2024 年 1-12 月份,1-12 月份,14 个省控断面水质达标率为 94.8%。其中二道河入黄口断面超标 3 次,陶湾、赵沟二桥断面超标 2 次,洛宁长水断面超标 1 次,其它断面水质全部达标。						
因此可知,2024 年 1—12 月洛河高崖寨断面 COD、氨氮、总磷监测值均达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同时满足目标值《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Ⅱ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						
根据调查,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次评价不再进行声环境现状监测。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不占用新的土地。项目所在区域周边无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及文化遗产等特殊保护目标,生态环境不属于敏感区。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不需要对项目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						
6、地下水、土壤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地下水、土壤环境原则上不开展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						
本项目为厂区内地面全部硬化后,无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因此,本项目地下水、						

	土壤环境不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区等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	方位	规模	距厂界最近距离(m)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石板沟村住户	NW	64 人	14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2 级标准
石板沟村住户		NE	34 人	369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表 3-4 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污染物	标准名称及级别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		颗粒物	有组织最高允许排放限值 120mg/m ³ 、排放速率3.5kg/h，无组织最高允许排放限值 1.0mg/m ³ 。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 类标准		等效声级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固废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环境保护部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有关规定，结合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在坚持“清洁生产”和“达标排放”原则的前提下，确定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颗粒物。					
	项目污水排入化粪池，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回田，不外排。故不再申请废水污染物总量。					
	项目颗粒物排放总量为：0.5439t/a，来源由宜阳县区域内双倍削减替代。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扬尘主要来自场地开挖、平整回填、堆放、清运及建筑材料的运输、堆放和使用过程，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项目在施工时应严格按照环保规定和要求，采取严格的扬尘控制措施，以最大限度地减少扬尘对周围敏感点的影响。评价建议在施工期采取以下措施： ①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避免在大风天气进行大面积基础开挖及土方回填等易产生扬尘的作业。在土方开挖时应洒水喷湿，使作业面保持一定的湿度，回填土方时，在表层土质干燥时应适当洒水，防止回填作业时产生扬尘。 ②施工场地定期喷淋洒水进行抑尘。施工区周边设置不低于 1.8m 的连续、稳固、整齐、美观的围挡，围挡间无缝隙，底部设置防溢座，顶端设置压顶。 ③对施工场地范围内由于植被破坏而使表土松散干涸的场地的扬尘可采取洒水和清扫的措施予以抑制。洒水次数根据天气状况而定，一般每天洒水 1~2 次，若遇到大风或干燥天气可适当增加洒水次数。 ④开挖土方及时进行回填，避免在堆放过程中产生二次扬尘。若确需在施工现场堆存的，堆放场地要设置在远离水域的地方，土方堆放场地加盖篷布实现 100%覆盖，并洒水提高表面含水率，防止二次扬尘。 ⑤建筑材料尤其是易起尘的物料和建筑垃圾堆放场地要设置在施工场地西部，远离洛河水域，同时采取严密遮盖防护措施，不得敞开堆放，适时对其进行洒水，提高表面含水率，起到抑尘的效果。 ⑥施工现场做到“六化”要求（即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防治措施做到“八个 100%”，即施工工地现场围挡和外架防护 100%全封闭，围挡保持整洁美观，外架安全网无破损；施工现场出入口及车行道路 100%硬化；施工现场出入口 100%设置车辆冲洗设施；易起扬尘作业面 100%湿法施工；裸露黄土及易起尘物料 100%覆盖；渣土实施 100%密封运输；建筑垃圾 100%规范管理，必须集中堆放、及时清运，严禁高空抛洒和焚烧；非道路移动工程机械尾气排放 100%达标，严禁使用劣质油品，严禁冒烟作业。
-----------	---

	⑦施工运输车辆禁止超高装载、密闭不严、不冲洗或冲洗不到位、带土带泥上路。散装物料运输时必须加盖篷布，并控制运输量，确保运输过程中不散落，如果运输过程中发生洒落应及时清理，以减少道路运输扬尘对环境空气的污染。 ⑧运输车辆应严格按照施工需要统一调度，避免出现拥挤，尽可能正常行驶，以免在交通不畅通的情况下，排除更多的尾气；施工设备定期检修，保持良好作业状态，避免燃料燃烧不完全排放黑烟。 施工单位应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环境保护宣讲教育，提高员工环保意识，从而使员工自觉地维护和遵守各项污染减缓措施，有利于各项措施的贯彻实施。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2、水污染防治措施 （1）对施工的主要污水排放要进行控制和处理；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要重视施工污水排放的管理，杜绝不处理和无组织排放； （2）生产废水中含泥沙污水排入沉淀池，经沉淀后回用于施工现场降尘；机械设备冲洗水由于含油，单独设清洗地点，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循环利用，施工场地设置车辆冲洗装置，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上述沉淀池均采用抗渗等级为 P8 的钢筋混凝土防渗。 （3）本项目不设置施工营地。施工人员生活用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回田。 （4）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环保宣传教育。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施工中噪声污染防治应从施工机械、运输工具、施工方法及对施工人员采取保护为原则，噪声控制要严格按《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执行，尽量减少施工噪声对施工人员及周围环境的影响。 （1）建议采用先进的施工工艺和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量避免大量高噪声施工设备同时施工，安排高噪声施工作业在白天完成。夜间（22:00～06:00）禁止进行对周边环境产生噪声污染的施工作业。 （2）施工中严格按《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施工，防止机械噪声的超标，特别是应避免推土机、挖掘机等夜间作业。必须使用商品砼及液压打桩机，减少噪声源强。打桩机禁止夜间作业。 （3）施工车辆噪声的防治应选择运载车辆的运行线路和时间，应尽量避开噪声敏感区域和噪声敏感时段。 （4）制定科学的施工计划，合理安排。
--	--

	(5) 加强施工设备的维护保养，发生故障应及时维修，保持润滑、紧固各部件，减少运行振动噪声；施工机械设备应安放稳固，并与地面保持良好接触，有条件的应使用减振机座。加强施工管理、文明施工，杜绝施工机械在运行过程中因维护不当而产生的其他噪声。 (6) 为保护施工人员的健康，施工单位要合理安排工作人员，轮流操作高强度噪声的施工机械，减少接触高噪声施工机械的时间，或穿插安排操作高噪声和低噪声施工机械的工作。加强对施工人员的个人防护，对高噪声机械设备附近工作的施工人员，可采取配备耳塞、耳机、防声头盔等防噪用具。 (7) 建设单位应责成施工单位在施工现场标明施工通告和投诉电话，建设单位在接到投诉后，应及时与当地环保部门取得联系，以便能及时处理各种环境纠纷。 (8) 加强施工期间道路交通的管理，保持道路畅通也是减缓施工期噪声影响的重要手段。 (9) 提高施工人员特别是现场施工负责人员的环保意识，施工部门负责人应学习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增强环保意识，明确认识噪声对人体的危害。 采取有效措施对场址施工噪声进行控制后，会将本项目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控制在最低水平。 4、固体废弃物污染处置措施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土建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包括彩钢瓦、砂土、石块、水泥、碎木料、废金属等杂物，施工期施工人员工作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如不及时清运，易腐烂变质、滋生蚊蝇，从而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影响。本次环评要求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1) 在施工现场设置封闭式垃圾站用于存放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禁止随意抛撒； (2) 地基开挖的土壤全部用于回填地势较低的位置和绿化用途； (3)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经采取以上措施后，施工期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 5、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1) 工程利用料、临时堆渣在堆放和运输过程中均应采取防护措施，防止扬尘和散溢，造成水土流失；
--	--

	(2) 加强施工管理，划定施工区界限，严禁机械和人员越界施工，减少地表和植被的破坏； (3) 根据施工实际需求合理划定场内道路区作业带的施工范围，禁止施工机械的越界扰动； (4) 施工结束后，对临时施工基地进行土地平整和植被恢复。及时开展厂区内、外的绿化工程。整个厂区通过绿篱、草等的合理布局，使其产生空间层次变化，更重要的是绿色植物在各功能区可起到防风、降尘，减少噪声等作用。本项目施工必须在划定的施工区域中进行。施工结束后做好施工迹地的恢复，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 (5) 施工期做到文明施工，在施工中做好土方平衡，减少临时占地用量，减少露天堆放面积。
--	---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气

1.1 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本项目的废气主要有：运输车辆扬尘、原料仓库卸料粉尘、上料工序粉尘。工程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统计见下表。

表 4-1 项目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排放形式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量 t/a	污染物产生浓度 mg/m³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排放小时数 (h)	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量 t/a	污染物排放浓度 mg/m³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排放标准	
							名称、处理能力、收集效率、去除率	是否技术可行				浓度限值 mg/m³	速率限值 kg/h
有组织	上料	颗粒物	14.25	884	22.26	640	覆膜滤袋除尘器（TA001）+15 米高排气筒（DA001）。处理效率 99.5%。风量 26000m³/h	是	0.0713	4.28	0.1113	10	3.5
无组织	上料	颗粒物	0.75	/	1.17	640	车间封闭+喷干雾，去除效率 80%	是	0.15	/	0.23	1	
	运输	颗粒物	0.1226	/	0.128	960	对料仓外运输车辆通道进行硬化处理，并在厂区道路设置高空定时洒水系统，防止运输车辆在运输过程造成扬尘。	是	0.1226	/	0.128	1	
	卸料	颗粒物	1	/	1.5625	640	间封闭+喷干雾去除效率 80%	是	0.2	/	0.0313	1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2 废气源强核算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污染源源强核算可采用实测法、物料衡算法、产污系数法、排污系数法、类比法、实验法等方法。新（改、扩）建工程污染源源强的核算，应依据污染源和污染物特性确定核算方法的优先级别，不断提高产污系数法、排污系数法的适用性和准确性。 本项目各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源强采用产污系数法核算。 （1）运输车辆扬尘 项目采用汽车运输进出厂区，运输过程中会产生扬尘，汽车运输时由于碾压卷带产生的扬尘对道路两侧一定范围内会造成污染。扬尘量的大小与车流量、道路状况、气候条件、汽车行驶速度等均有关系。其汽车扬尘量预测根据上海港环境保护中心和武汉水运工程学院经验公式计算。 $Q=0.123 \times (v/5) \times (W/6.8)^{0.85} \times (P/0.5)^{0.75}$ 式中：Q——汽车行驶的扬尘，kg/km·辆； V——汽车速度，km/h； W——汽车载重量，t；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²。 本项目原料（尾矿砂）年运输量约为 10 万 t，产品、一般固废全年运输重量约为 10.0105 万 t/a，运输本项目运输车辆装载量约为 40t/辆，平均原料进场车次约为 2500 辆，空车出场约 2500 辆，经计算满载 Q=0.19kg/km·辆，空车 Q=0.064kg/km·辆，厂区大门至料场最远按 80m 计。则原料运输扬尘产生量为 0.038+0.0128=0.0508t/a。 平均产品满载出场车次约为 2832.5 辆，空车进场约 2833 辆，经计算满载 Q=0.19kg/km·辆，空车 Q=0.064kg/km·辆，厂区大门至接料通道最远按 100m 计。则原料运输扬尘产生量为 0.0538+0.018=0.0718t/a。 总运输扬尘产生量为 0.1226t/a。车辆运输时间按每天约 3h 计，年工作时间为 320 天。 （2）原料仓库卸料粉尘 项目建设有全封闭式原料仓库 1 座，仓库设置自动感应式硬质门，并在仓库顶部设置网格式自动喷干雾装置，范围覆盖整个仓库内部。本项目所有原料均存放在该原料仓库内，不设置露天堆场，卸料采用自卸卡车在封闭式原料仓库内进行。 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粒料加工厂”中“卸料”产尘系数为 0.01kg/t 原料，本项目原料量约为 10 万 t/a，则原料仓库内粉尘产生量约为 1t/a，1.5625kg/h，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项目原料为封闭式车间，且在仓库顶部设置喷干雾系统对产生的颗粒物进行降尘，降尘效
--------------	--

率约为 80%，则原料仓库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量约为 0.2t/a，排放速率为 0.0313kg/h。 (3) 上料工序粉尘 本项目采用密闭皮带输送至筛分车间料斗处上料，物料卸入料斗时产生粉尘颗粒物。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粒料加工厂”中“搬运料”产尘系数为 0.15kg/t 原料，本项目原料上料量约为 99999t/a，则本项目原料上料工序粉尘产生量约为 15t/a。环评要求将项目原料上料口进行三面围挡，仅留一面进料，在上方设集气罩和集气管道，将粉尘引至 1 台覆膜滤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粉尘收集效率按 95%，则进入除尘器的粉尘量为 14.25t/a，22.26kg/h（上料过程有效工作时间为 640h）。除尘器设计风量 26000m³/h，除尘效率 99.5%，则粉尘产生浓度为 884mg/m³，经处理后排放量为 0.07125t/a，排放速率为 0.1113kg/h，排放浓度为 4.28mg/m³，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未被集气罩收集的粉尘量为 0.75t/a，1.17kg/h，在封闭生产车间内经喷干雾抑尘+自然沉降后排入大气，沉降效率按 80%计，则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 0.15t/a，排放速率为 0.23kg/h。 综上，项目原料上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经处理后，排放浓度为 4.28mg/m³，排放速率为 0.1113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同时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矿石（煤炭）采选与加工 A 级企业指标要求。					
1.3 废气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表 4-2 项目废气收集及处理处置措施一览表					
产污环节	集气方式	集气规格	风量 m³/h	处理措施	是否为可行 技术
投料废气	项目原料上料口进行三面围挡，仅留一面进料，在上方设集气罩和集气管道。	投料区上方设置半包围顶吸罩 1 个，规格 3.5×1.5m	26000	投料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进入 1 套“覆膜式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处理效率 99.5%。	是
运输车辆扬尘、原料仓库卸料粉尘	/	/	/	料仓（全封闭，建设喷淋降尘喷头，进行抑尘）；在厂区道路设高空定时洒水系统，防止运输车辆在运输过程造成扬尘。	是
风量核算 ①投料废气风量 治理措施：环评要求将项目原料上料口进行三面围挡，仅留一面进料，在上方设集气罩和集气管道，投料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进入 1 套“覆膜式袋式除尘器”（TA001）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本项目设置 1 个集气罩。					

根据《大气污染控制工程》（第三版）中集气罩风量计算公式：

$$Q = kLHv_x$$

式中：Q—集气罩风量，m³/s；

L—罩口敞开面的周长，m；本项目的罩口设置为3.5×1.5m，周长为（3.5+1.5）×2=10m

H—罩口至污染源的垂直距离，小于或等于0.3La（La为罩口长边尺寸），本次评价La=3.5m，取H=0.5m；

V_x—敞开断面处流速，本次取1m/s；

k—考虑沿高度速度分布不均匀的安全系数，取k=1.4。

由此计算得出“袋式除尘器”配套风机风量应不低于1.4×10m×0.5m×1m/s=7m³/s，即25200m³/h；考虑风压及漏风系数，本项目风量取整26000m³/h。

1.4 排放口基本情况

综上，项目废气排放共设置1根排气筒。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3 项目排放口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编号及名称	地理坐标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直径）/m	烟气温度/℃	类型	速率m/s
DA001 上料废气排放口	E112°18'16.294",N34°32'55.816"	15	0.8	常温	一般排放口	14.37

1.5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1）有组织排放量核算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项目有组织排放口为一般排放口。项目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见下表。

表 4-4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mg/m ³ ）	核算排放速率（kg/h）	核算年排放量（t/a）
主要排放口				
/	/	/	/	/
一般排放口				
DA001	颗粒物	4.28	0.1113	0.0713
一般排放口合计	颗粒物			0.0713
有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0713

（2）无组织排放量核算

表 4-5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排放口 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生产车间	运输	颗粒物	对料仓外运输车辆通道进行硬化处理,并在厂区道路设置高空定时洒水系统,防止运输车辆在运输过程造成扬尘。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000	0.1226
	卸料	颗粒物	车间封闭+喷干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000	0.2
	上料	颗粒物	车间封闭+喷干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000	0.15

(3)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

表 4-6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颗粒物	0.5439

1.6 自行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本项目废气排放口均为一般排放口, 项目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7 项目监测计划表

排放方式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要求
有组织	DA001 上料工序	颗粒物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无组织	厂界外	颗粒物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中表 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1.7 非正常工况

非正常排放是指生产过程中开停车(工、炉)、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 以及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等情况下的排放。项目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主要为覆膜式袋式除尘器运行过程中出现故障, 布袋出现破损情况, 处理效率按 50% 计, 非正常排放频次按一年一次, 每次持续 1h 进行污染物产生量核算。非正常工况废气污染物排放源强见下表。

表 4-8 非正常工况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排放源	污染物	持续时间 h/次	发生频次	风量 N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量 kg/a	排气筒高度 m
上料废气	颗粒物	1	1 次	26000	884	22.26	15

由上表可知，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排放浓度远远高于正常工况排放水平。为防止非正常工况废气污染物直接排放，企业必须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定期检修，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为杜绝废气非正常排放，应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①安排专人负责覆膜式袋式除尘器的日常维护和管理，每日检查设备情况并进行记录，及时发现废气处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②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制度，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第三方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废气进行定期检测；

③定期检修生产设备，定时维护覆膜式袋式除尘器，确保废气污染物产生及收集设施正常运行。

1.9 运输道路环境影响分析

本次运矿道路均利用已有连接道路，不新建道路，因此，本次评价不再进行道路建设的环境影响分析与评价，主要分析项目运营期原料及产品运输环境影响。

本项目原料外购及产品外运均采用汽车运输，原料自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运输，沿天城路经 14km 连接道路至国道洛栾线。道路自洛栾线转入鸣白路，之后转入 X041 乡道后根据建成道路，材料入厂。

营运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在砂石运输及精品砂产品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扬尘污染及运输车辆噪声对运输道路沿线敏感点的影响。

1、运输道路扬尘影响预测评价

(1) 预测模式

本次评价中对道路扬尘的估算选用如下数学模式：

$$C = \frac{(1-y)}{y\sqrt{2}\sqrt{1+fL^{\frac{2}{3}}}} (N \times V \times \frac{Q}{b})^{0.257}$$

式中：C—下风向 TSP 地面瞬时浓度（mg/m³）；

Q—道路灰尘覆盖量；

N—车流量（辆/h）；

V—平均车速（km/h）；

b—路宽（m）；

Y—地面降水系数；

f—绿化覆盖率；

L—下风向距离（m）。

计算参数确定：

1）地面降水系数取 0.6，绿化系数取 0.1；

2）道路表面粉尘量取 0.1kg/m^2 （根据南开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陈小华、薛永华等人的《中国城市道路扬尘污染研究》，于 2003—2004 年期间，测定了石家庄、济南、青岛和邯郸等城市的铺装道路的积尘量在 $0.017\sim 0.091\text{ kg/m}^2$ ，本项目按最大值考虑取值为 0.1kg/m^2 ）

3）车流量约为 1 辆/h。

4）路面宽 5m，平均车速取 20km/h 。

（2）预测结果

道路两侧空气中 TSP 浓度估算结果如下表。

表 4-9 道路扬尘下风向浓度估算表

垂直路面距离	5	8	10	20	50	120
运输产生 TSP 浓度（ mg/m^3 ）	0.358	0.261	0.225	0.108	0.077	0.043
采取措施后 TSP 浓度（ mg/m^3 ）	0.031	0.022	0.019	0.012	0.007	0.004

由上表预测结果可知，运营期项目运输道路扬尘贡献值约 $0.031\sim 0.004\text{mg/m}^3$ 。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

由以上预测结果可知，在采取措施后交通运输扬尘对沿线居民的影响不大。但为进一步降低运输车辆扬尘对运输沿线敏感点的影响，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在运输时采取：①严禁超高运输，降低装载高度，保证装料高度不超过车厢边沿，并在装矿完毕后洒水增湿料而，最后加盖篷布，避免运输过程中产生大的扬尘；②运输道路配备洒水车对运输所经的路面进行定期洒水，每日不少于 3~5 次；运输车辆进出采场前，冲洗车轮，并对车轮进行喷水湿润，避免车辆带泥上路，以减轻运输车辆产生的粉尘影响；③加强运输道路监管与维护工作，对滑落到道路边的物料进行及时清理，对于破损路面及时进行修复；④控制汽车行驶车速，降低车轮产生的交通扬尘；⑤加强汽车维修保养，并设专人对路面平整维护；经过村庄等敏感点时减速慢行；在村庄较密集处设限速标志等措施，以最大限度的减少运输车辆扬尘对沿线敏感点的影响。

1.8 废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上料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配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颗粒物排放浓度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和《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煤矿（煤炭）采选与加工 A 级企业指标要求**。综上分析，本项目所采用的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可行，废气污染源能实现稳定达标排放。本项目建成投产后，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

	2、废水 2.1 废水污染源分析 (1) 运输车辆冲洗用水 项目区出入口设有自动洗车机，对出厂车辆车轮及底盘进行冲洗，根据《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大中型车辆冲洗用水量按 70L/辆·次计，本项目原材料及产品、一般固废运输全年运输重量约为 21.33 万 t/a，本项目运输车辆装载量约为 40t/辆，则每年出厂运输车辆为 5332.5 辆，平均约 17 辆/天，则车辆冲洗水用量为 1.19m³/d（380.8m³/a）。评价以冲洗废水损耗率为 10%计，则项目可回用的车辆冲洗废水量 1.071m³/d（342.72m³/a），因此车辆冲洗水的补充水量为 0.119m³/d（38.08m³/a）。厂区建设有沉淀池，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 (2) 原料仓库喷干雾降尘用水 本项目于原料仓库顶棚安装喷干雾喷头用于降尘，共安装 50 个洒水喷头，均为水雾状喷头，流量约 0.5m³/h，平均每天开启约 60min，根据计算，用水量约 25m³/d，8000m³/a，这部分水自然蒸发不外排。 (4) 生产用水 滚筒筛分用水本项目共设置 1 台水洗滚筒筛，筛分工序采用水洗筛分。水洗筛分用水量约为干物料的 3 倍，进入滚筒筛的物料约 89984t/a，因此用水量约 259952m³/a。滚筒筛用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根据物料平衡，回用水量为 241586.5m³/a，蒸发损耗量 5271m³/a，进入产品量为 21160.5m³/a，进入固废量为 1909m³/a；补充新鲜水 18365.5m³/a。 (4) 职工生活用水 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参照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以及《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职工用水定额取 40L/（人·d），年工作时间 320 天，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总计为 0.8m³/d（256m³/a）。生活污水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则废水产生量 0.64m³/d（204.8m³/a），主要污染物浓度分别为：COD350mg/L、SS200mg/L、NH₃-N30mg/L。员工生活污水依托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回田。 本项目车间喷淋水自然蒸发，不外排；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产用水部分进入产品，部分自然蒸发，部分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 2.2 废水处理工艺可行性分析 1、化粪池 项目废水依托集中化粪池，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64m³/d，小于化粪池 10m³的容
--	---

积，可满足化粪池 12~24h 停留时间要求，因此，本项目生活污水经新建化粪池处理可行。

2、沉淀池

根据《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选矿厂浮尾重选技术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本项目原料来自祁雨沟、水凹沟尾矿库中尾矿砂，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水凹沟尾矿库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于 2004 年 1 月由原洛阳市环境保护设计研究所编制完成，原洛阳市环境保护局于 2004 年 1 月 14 日批复，批复文号为：洛环监表第[2004]6 号。该尾矿库已建成并于 2008 年 7 月启用，2009 年 6 月原洛阳市环境保护局进行了竣工验收[洛环然验(2009)1 号文]。

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尾矿库于 2009 年 4 月由河南省冶金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河南省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库闭库工程初步设计安全专篇》，并于 2009 年 4 月 7 日在原河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进行备案，备案号：豫安监管一设[2009]010 号。2010 年 3 月，企业委托河南华鑫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对该尾矿库闭库工程进行了安全验收评价并出具安全验收评价报告，该评价报告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在原洛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进行备案，备案号：洛安监管一[2010]049 号。该尾矿库闭库后一直停用至今。

2013 年 4 月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河南省正大工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对其水凹沟尾矿库进行闭库安全现状评价。2013 年 8 月企业委托河南省冶金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对水凹沟尾矿库进行闭库设计，尾矿库工程于 2015 年 11 月完工。2016 年 2 月，河南鑫安利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水凹沟尾矿库闭库工程进行安全验收评价，出具了《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水凹沟尾矿库闭库工程安全验收评价报告》。并一直停用至今。

根据《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选矿厂浮尾重选技术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原有项目生产工艺为①原矿石三段一闭路碎矿、两段研磨分级→重选（尼尔森）→一粗、二精、三扫→浮选尾矿重选、金精矿浓密+过滤两段脱水工艺；②选厂现有的尼尔森重选产生的金精矿进一步选别，采用“催化盐酸处理+热过滤”工艺。主要药剂为丁基黄药、2#油、白灰、硝酸、盐酸试剂等，不含氰化物，根据《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尾矿砂浸出毒性实验，浸出液中氰化物为未检出。

本项目生产废水仅对尾矿砂进行清洗，主要污染物为 SS，制砂废水处理系统设计处理能力约 50m³/h，项目洗砂废水产生量约为 32.29m³/h，主要污染物为 pH、SS。根据物料衡算并类比同类型项目，SS 产生浓度约为 600mg/L。项目建设五级沉淀池，总容积约 100m³，对 SS 去除效率可达 90%，则经沉淀后上层清水中 SS 浓度约为 60mg/L，可回用于生产；生产

废水经管道收集后进入循环沉淀池，经沉淀后溢流至下格池内，下层沉砂留置于前格池底，经五级沉淀后，上层清水经回流泵泵入蓄水池，回用于生产工序；池底沉砂定期清理后，外售处置等，可实现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洗砂废水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3、车辆冲洗废水依托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设计于厂区入口处设置车辆冲洗设施，配套循环水池（三格沉淀池）30m³，车辆冲洗水循环使用，定期向循环水池内添加补充用水，不外排。车辆冲洗过程主要污染物为 pH、SS，经沉淀后，可回用于车辆冲洗，措施可行，沉淀池沉渣定期清理，及时外运综合利用。

综上，本项目建设完成后，运营期全厂废水均能得到合理利用，对周围地表水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2.5 废水监测计划

本项目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项目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0 废水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DW001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	1 次/年	/

2.6 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员工生活污水依托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回田。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该区域的水环境产生大的影响。

3、声环境影响分析

3.1 噪声源强及降噪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中风机、滚筒筛、物料传输带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根据类比调查可知，源强在 75~85dB(A)之间。设备在运行过程采取建筑隔声以及车间内距离衰减之后噪声情况见下表。

表 4-11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 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 /dB(A)				建筑物外距离
			声功率级 /dB(A)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1	车间	风机	85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109	88	31	50	47.5	47.6	49.0	48.1	昼	26	26	26	26	15.5	15.6	17.0	16.1	1
2		滚筒筛 3 个	单个 80, (叠加后 84.8)		110	68	30	70	42.5	42.7	44.1	42.7		26	26	26	26	10.5	10.7	12.1	10.7	1
3		水泵	75(叠加后 81)		108	60	32	78	43.5	43.8	44.9	43.6		26	26	26	26	11.5	11.8	12.9	11.6	1
4		螺旋溜槽	80		70	68	70	70	42.7	42.7	42.7	42.7		26	26	26	26	10.7	10.7	10.7	10.7	1

3.2 预测模式

本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噪声预测模式进行预测。

1) 预测方法

(1)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①室内声源首先换算为等效室外声源，再按各类声源模式计算。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计算出某个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 -指向性因素；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两面墙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房间常数； $R = S \alpha / (1 - \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②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lij}} \right)$$

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③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li}(T) - (T_{L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_{L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2) 计算总声压级

①计算各室外噪声源和各含噪声源厂房对各预测点噪声贡献值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sum_{i=1}^N t_i 10^{0.1 L_{di}} + \sum_{j=1}^N t_j 10^{0.1 L_{dj}}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②预测值计算

$$L_{eq} = 10 \lg (100.1 L_{eqg} + 100.1 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3.3 预测结果

本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2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对厂界的噪声预测分析 单位：dB（A）

预测方位	时段	贡献值（dB(A)）	标准限值（dB(A)）	达标情况
东侧	昼间/夜间	18.9	60/50（昼间/夜间）	达标
南侧	昼间/夜间	19.1	60/50（昼间/夜间）	达标
西侧	昼间/夜间	20.2	60/50（昼间/夜间）	达标
北侧	昼间/夜间	19.3	60/50（昼间/夜间）	达标

由上表可知，正常工况下，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综上所述，本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3.4 噪声监测计划

监测工作建议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完成。监控内容及频率见表 4-13。

表 4-13 噪声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噪声	等效 A 声级（ L_{eq} ）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3.5 运输道路交通噪声影响预测评价

(1) 预测模式

本项目噪声运输预测模式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

的公路交通运输噪声预测模式，预测本工程道路交通噪声。预测模式为：

$$L_{eq}(h)_i = (\overline{L_{oE}})_i + 10\lg\left(\frac{N_i}{V_i T}\right) + 10\lg\left(\frac{7.5}{r}\right) + 10\lg\left(\frac{\psi_1 + \psi_2}{\pi}\right) + \Delta L - 16$$

式中：Leq(h)i—第 i 类车的小时等效声级，dB(A)；
(LoE)i—第 i 类车速度为 Vi (km/h)；水平距离为 7.5m 处的能量平均 A 声级，dB(A)；
Ni—昼间、夜间通过某个预测点的第 i 类车平均小时车流量，辆/h；
r—从车道中心线到 i 测点的距离，m；
Vi—第 i 类车的平均车速，km/h；
T—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1h；
ψ1、ψ2—预测点到有限长路段两端的张角，弧度；
ΔL—由其他因素引起的修正量，dB(A)。
各车辆昼间或夜间使预测点 r 接收到的交通噪声值计算式：

$$L_{eq}(\text{总}) = 10Lg \sum_{i=1}^n 10^{0.1L_{eqi}}$$

式中：Leq (总)—车流在预测点 r 处的交通噪声值，dB(A)；N—车辆类型，n=1，小型车；n=2，中型车；n=3，大型车；
各类车的平均辐射声级 Li，按下式计算：
大型车 $L_L = 72.2 + 0.18V_L$
中型车 $L_M = 62.6 + 0.32V_m$ 小型车 $L_S = 59.3 + 0.23V_s$ 式中：右下角注 S、M、L—分别表示小、中、大型车；
Vi—该车型车辆的平均行驶速度，km/h。

(2) 预测结果

本项目运营期最大车流量按 5 辆/h，车速约 20km/h，载重 30t 为大型车，张角弧度 ψ1、ψ2 取 π/4，根据上述计算公式及参数选取计算交通噪声影响范围，见下表。

表 4-14 运输道路交通噪声贡献值单位：dB (A)

声级	距路面中间线距离 (m)						
	7.5	20	40	60	80	100	120
距离	7.5	20	40	60	80	100	120
贡献值	47.76	43.50	40.49	38.73	37.48	36.51	35.71
标准	昼间：55						

根据上表预测结果可以看出，对敏感点的贡献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1 类昼间标准的要求。

根据《机动车不同速度下外噪声变化与衰减关系研究》(《中国环境监测》，第 28 卷

	第1期，2012年1月），噪声量随着车辆速度提高而明显增加，车速每提高20km/h，噪声值增加4.8~7.5dB(A)；在一定距离范围（0.2~11m）内，距离每增加3.5m，机动车噪声量将衰减2.2~3.0dB(A)。 因此，为了减轻运输对运输道路周边村庄敏感点的影响，评价要求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①运输道路地面定期检查，发现破损地面及时维修，保证运输道路平整；②运输车辆定期保养，使车辆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③运输过程中尽量匀速行驶、禁止夜间运输，在路过较近村庄时禁止鸣笛，减速慢行，减轻矿石运输对道路两侧居民的影响；采取上述措施后，评价认为项目矿石车辆运输噪声对沿线居民影响可以接受。 4、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4.1 生活垃圾 本项目运营后劳动定员20人，年工作时间320天，生活垃圾产生量按0.5kg/（人·d）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10kg/d（3.2t/a），设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4.2 一般固体废物 （1）压滤泥饼 项目泥渣产生主要为原料带来的泥土，在洗砂过程以泥浆的形式进入废水处理系统，根据物料平衡，推算本项目泥饼产生量约为6364t/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生态环境部公告2024年第4号），本项目压滤泥饼属于“SW07 污泥”900-099-S07（其他污泥。其他行业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在一般固废暂存间处暂存，一般固废暂存间地面采用防渗处理，定期外运综合利用。 （2）除尘器收集粉尘 项目原料上料粉尘经收集后由覆膜滤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根据物料平衡，除尘器收集粉尘量约为14.18t/a，袋装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处，定期外售用于制砖、铺路等。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公告（2024年第4号），除尘器收集粉尘固体废物代码为SW59 可再生类废物 900-099-S59。 （3）车辆冲洗沉渣 本项目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沉淀池定期清理，沉渣产生量约为1t/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生态环境部公告2024年第4号），本项目车辆冲洗沉渣属于“SW59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900-099-S59（其他工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暂存于压滤车间一层泥饼区，定期外运综合利用。 （4）设备磨损构件 主要为滚动筛产生的筛板等，产生量约为2t/a，其材质为耐磨钢材，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生态环境部公告2024年第4号），本项目设备磨损构件属于“SW17 可再
--	---

	生类废物”-900-013-S17（报废机械设备或零部件。工业生产活动中产生的报废机械设备或零部件），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5）袋式除尘器维护更换废覆膜滤袋 袋式除尘器维护更换废覆膜滤袋产生量约为 0.1t/a，其材质为化纤、聚酯、聚丙烯等材料，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4 年第 4 号），本项目设备磨损构件属于“SW17 可再生类废物”-900-099-S17（其他可再生类废物。工业生产活动中产生的其他可再生类废物），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6）生活垃圾 本项目运营后劳动定员 20 人，年工作时间 32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0kg/d（3.2t/a），设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4.3 危险废物 （1）废机油 本项目设备需定期养护，养护过程会产生废机油，年产生量约 0.05t/a。经查询《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项目产生的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HW08），危废代码为：900-217-08，采用专用容器盛放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危废暂存间做好防渗，危废分类收集后密封包装暂存于危废间内，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2）废机油桶 本项目使用机油时会产生废油桶，产生量约为 0.04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油桶为危险废物 HW08，危废代码为 900-249-08，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措施汇总见表 4-14。 表 4-14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措施一览表 <table><tr><th>序号</th><th>固废名称</th><th>产生工序</th><th>属性</th><th>废物种类</th><th>废物代码</th><th>产生量 t/a</th><th>处置方式</th></tr><tr><td>1</td><td>压滤泥饼</td><td>沉淀</td><td rowspan="4">一般固废</td><td>SW07 污泥</td><td>900-099-S07</td><td>6364</td><td>定期外运综合利用，主要用于路基填方材料</td></tr><tr><td>2</td><td>除尘器收集粉尘</td><td>废气处理</td><td>SW59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td><td>900-099-S59</td><td>14.18</td><td>定期外运综合利用，主要用于路基填方材料</td></tr><tr><td>3</td><td>车辆冲洗沉渣</td><td>车辆冲洗</td><td>SW59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td><td>900-099-S59</td><td>1</td><td>定期外运综合利用，主要用于路基填方材料</td></tr><tr><td>4</td><td>设备磨损构件</td><td>检修</td><td>SW17 可再生类废</td><td>900-013-S17</td><td>2</td><td>定期外运综合利用</td></tr></table>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种类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1	压滤泥饼	沉淀	一般固废	SW07 污泥	900-099-S07	6364	定期外运综合利用，主要用于路基填方材料	2	除尘器收集粉尘	废气处理	SW59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	900-099-S59	14.18	定期外运综合利用，主要用于路基填方材料	3	车辆冲洗沉渣	车辆冲洗	SW59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	900-099-S59	1	定期外运综合利用，主要用于路基填方材料	4	设备磨损构件	检修	SW17 可再生类废	900-013-S17	2	定期外运综合利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种类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1	压滤泥饼	沉淀	一般固废	SW07 污泥	900-099-S07	6364	定期外运综合利用，主要用于路基填方材料																																					
2	除尘器收集粉尘	废气处理		SW59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	900-099-S59	14.18	定期外运综合利用，主要用于路基填方材料																																					
3	车辆冲洗沉渣	车辆冲洗		SW59 其他工业固体废物	900-099-S59	1	定期外运综合利用，主要用于路基填方材料																																					
4	设备磨损构件	检修		SW17 可再生类废	900-013-S17	2	定期外运综合利用																																					

				物			
5	袋式除尘器维护更换废覆膜滤袋	检修		SW17 可再生类废物	900-013-S17	0.1	定期外运综合利用
6	生活垃圾	职工日常生活	生活垃圾	/	/	3.2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7	废机油	检修	危险废物	HW08	900-217-08	0.05	危废分类收集后密封包装暂存于危废间内，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8	废机油桶	检修		HW08	900-249-08	0.04	

4.4 固废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一般固体废物：在生产车间设置 1 座 100m² 的一般固废暂存间，设置标识标牌，地面采取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措施处理。

根据上文分析，本项目年产泥饼 6364t/a，产生量约 20t/d。泥饼密度>水的密度，因此每日泥饼产生量小于 20m³，本项目泥饼在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暂存，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进行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措施处理。本项目泥饼约 3 日进行一次清运，因此本项目需要暂存间最大面积约 80m²，本项目实际建设 1 座 100m² 的一般固废暂存间，可满足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需求。

危险固体废物：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设置 1 座危废暂存间，危 1 废暂存间应建设基础防渗设施，地面做硬化处理，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危废间周边设置围堰，必须定期检查，确保完好无损，防止泄漏造成二次污染，可能产生废气的危废要密闭储存并设置废气净化设备，并按规定设立危险废物标志。危险废物要用不易破损、变形、老化、能有效防止渗透、扩散的容器储存，装有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贴标签。起运时包装要完整，装载应稳妥，本项目危废暂存间位于生产车间东南角，建筑面积 5m²，危险废物的转运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行联单制度。

废物类别及废物代码如下表 4-15 所示。

表 4-15 本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月)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机油	HW08	900-217-08	0.05	检修	液态	矿物油	油	1 年	T/I	危废分类收集后密封包装暂
2	废机油桶	HW08	900-249-08	0.04	检修	液态	矿物油和铁桶	油	1 年	T/I	

										存于危废间内，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建设单位拟设置 1 处 5m² 危废暂存间，采用地面硬化，并进行防渗，四周设置围堰，做好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 米厚黏土层（渗透系数≤10⁻⁷cm/s），或至少 2 毫米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 毫米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10⁻¹⁰cm/s；四周设置围堰；危险废物堆要防风、防雨、防晒等。暂存处明显处悬挂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各类危险废物采用密闭容器分类储存，定期通知危废经营单位进行回收和安全处置。 危废暂存间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年第 43 号）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进行设计、运行和贮存，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并在危废存储容器上张贴标签、张贴警示标识；建设单位须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征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危险废物转运过程中应防止散落、泄漏，必须定期对贮存危险废物的包装容器及危废暂存间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16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废机油	HW08	900-217-08	车间东南角	5m ²	危险废物专用容器	1 年		
2		废机油桶	HW08	900-249-08						

4.5 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1）建立危险废物的管理制度，配备专职人员，设立危险废物的产生、收集、贮存、处置台账，记录反映整个危废物品的产生量、收集量、处置去向和处置数量，做到记录详细、完整。记录上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2）危险废物交由资质的单位处置或回收、利用，在转运过程中应按环保规定向主管的环保部门提出申请办理转移联单，杜绝非法转移。

（3）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杜绝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车间防渗要求：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应在危废暂存间设置防渗措施，要求设置耐腐蚀的硬化地面和基础防渗层；在厂房内其他区域设置硬化地面。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置，满足环保要求，不会对

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5、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为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无外排生产废水，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回田；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土壤、声环境不开展专项评价，地下水原则上不开展专项评价，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的开展地下水专项评价工作”

为防止项目物料堆存及废水泄漏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影响，本次评价提出以下防护措施与对策：

（1）生活污水经厂区内污水管网收集后进入化粪池处理，厂区内污水管网及化粪池均做防渗处理；

（2）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沉淀池经硬化防渗处理；

（3）原料仓库以及生产车间地面均进行硬化防渗处理；

（4）厂区雨污分流，生产废水经处理后排入循环水池后回用，排水管道及循环水池均采取硬化防渗处理，满足防腐、防渗等要求；生产废水管道按需布设，须保证生产废水 100% 收集排至循环水池，不外排。

（5）物料输送采用防腐和优质管材，并定期进行管道、设备的检查和维护，定期维护防渗层正常工作，加强员工管理，避免非正常泄漏的产生。在严格控制源头污染、过程防控措施的情况下，项目运营期间污染物进入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的量极小，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影响很小。

6、环境风险分析

（一）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和重点

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分析和预测建设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建设项目建设期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

1、根据项目特点，对装置和储运设施在生产过程中存在的各种事故风险因素进行识别；
2、针对可能发生的主要事故分析预测有毒、易燃、易爆物质泄漏到环境中所导致的后果以及应采取的减缓措施；

3、有针对性地提出切实可行的事故应急处理计划，以及现场监控报警系统。

（二）风险调查

经调查，本项目涉及的主要风险物质主要是（废）机油，其主要理化性质见下表。

表 4-17 理化性质及危险特性

项目	理化性质	备注
----	------	----

(废) 机油	外观与性状：油状液体，淡黄色至褐色，无气味或略带异味，不溶于水，溶于苯、乙醇、乙醚、氯仿、丙酮等多数有机溶剂，闪点大于 200℃。健康危害：急性吸入，可出现乏力、头晕、头痛、恶心，严重者可引起神经衰弱综合征，呼吸道和眼刺激症状及慢性油脂性肺炎。危险特性：遇明火、高热可燃。	设备维护
--------	--	------

(三) 风险潜势初判和评价等级确定

根据 HJ169-2018 附录 B 有关规定：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对于长输管线项目，按照两个截断阀室之间管段危险物质最大存在总量计算。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式（C.1）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frac{q_1}{Q_1}+\frac{q_2}{Q_2}+...\frac{q_n}{Q_n}$$

式中：q₁, q₂, q_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₁, Q₂, 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项目风险物质最大贮存量及临界量见下表。

表 4-18 项目风险物质最大贮存量及临界量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和品种名称	最大存在量/t	临界值/t	Q
1	(废) 机油	0.05	2500	0.00002
合计				0.00002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 Q 值为 0.00002<1，因此风险潜势为I。

3、风险防范措施

风险管理的重点在于减缓、防范措施。因此，环评根据以上分析，从风险防范方面提出本项目的危险废物暂存间风险应采用的防范及应急处理措施：

- （1）安装火灾设备监测仪表、消防自控设施；
- （2）针对可能发生火灾的各类场所，如工艺装置区、主要建筑物、仪表及电器设备间等，根据其火灾危险性、区域大小等实际情况，分别设置一定数量不同类型、不同规格的移动式灭火设备，以便及时扑灭初期零星火灾。
- （3）危险物质集中存放，定期检查容器等是否有泄漏现象；危险废物暂存间按照相关要求做好严格的防渗措施。
- （4）应建立健全各种有关消防与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根据相关规定，在厂区内进行符合要求的消防及火灾报警系统设计。

综上所述，本评价认为在建设单位严格履行各类环境风险防护与管理措施基础上，项目

的环境风险事故概率较低，处于可接受概率范围之内。

7、排污许可

本项目属于 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排污许可属于简化管理，建设项目排污许可类别确定依据见下表。

表 4-19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二十五、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			
93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	废电池、废油、废轮胎加工处理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机动车、废电机、废电线电缆、废塑料、废船、含水洗工艺的其他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其他

8、环保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环保投资共计 10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2%，主要用于环境问题的治理建设。详见下表。

表 4-20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环保措施	环保投资	验收要求
废气（有组织）	原料仓库废气	封闭式原料仓库，顶部喷干雾系统，喷淋降尘装置	2 万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上料废气	封闭式生产车间，上料口三面围挡，集气罩+覆膜滤袋除尘器（TA001）+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3 万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废气（无组织）	厂区废气	封闭式原料仓库，顶部喷干雾系统，喷淋降尘装置	1 万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废水	生活污水	厂区化粪池	/	/
噪声	设备运行	基础减振、建筑隔声、距离衰减等。	1 万元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固废	压滤泥饼、除尘器收集粉尘、车辆冲洗沉渣、设备磨损构件、袋式除尘器维护更换废覆膜滤袋	设置生活垃圾桶若干，一般固废暂存间（1处，100m ² ）	1 万元	合理处置
		废机油、废机油桶	设置 1 处 5m ² 的危废暂存间	2 万元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总计			10 万元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及要求
大气环境	DA001	上料	颗粒物	封闭式生产车间,上料口三面围挡,集气罩+覆膜滤袋除尘器(TA001)+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无组织		颗粒物	车间密闭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地表水环境	化粪池		COD、SS、氨氮	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回田。	/
声环境	厂界		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音、距离衰减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固体废物	设置生活垃圾桶若干,一般固废暂存间一处,100m ² ;设置1处5m ² 的危废暂存间,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风险管理的重点在于减缓、防范措施。因此,环评根据以上分析,从风险防范方面提出本项目的危险废物暂存间风险应采用的防范及应急处理措施: (1)所有设备、管线均应做防雷、防静电接地,定期对防雷防静电设施进行检测,发现问题立即整改; (2)安装火灾设备监测仪表、消防自控设施; (3)针对可能发生火灾的各类场所,如工艺装置区、主要建筑物、仪表及电器设备间等,根据其火灾危险性、区域大小等实际情况,分别设置一定数量不同类型、不同规格的移动式灭火设备,以便及时扑灭初期零星火灾。 (4)危险物质集中存放,定期检查容器等是否有泄漏现象;危险废物暂存间按照相关要求做好严格的防渗措施。 (5)应建立健全各种有关消防与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根据相关规定,在厂区内进行符合要求的消防及火灾报警系统设计。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排放口规范化设置,粘贴标识牌。 2、根据生产内容记录台账(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台账、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台账、监测记录信息台账、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台账、废料处置记录台账等)。 3、对厂区内环保人员进行定期的环境管理培训。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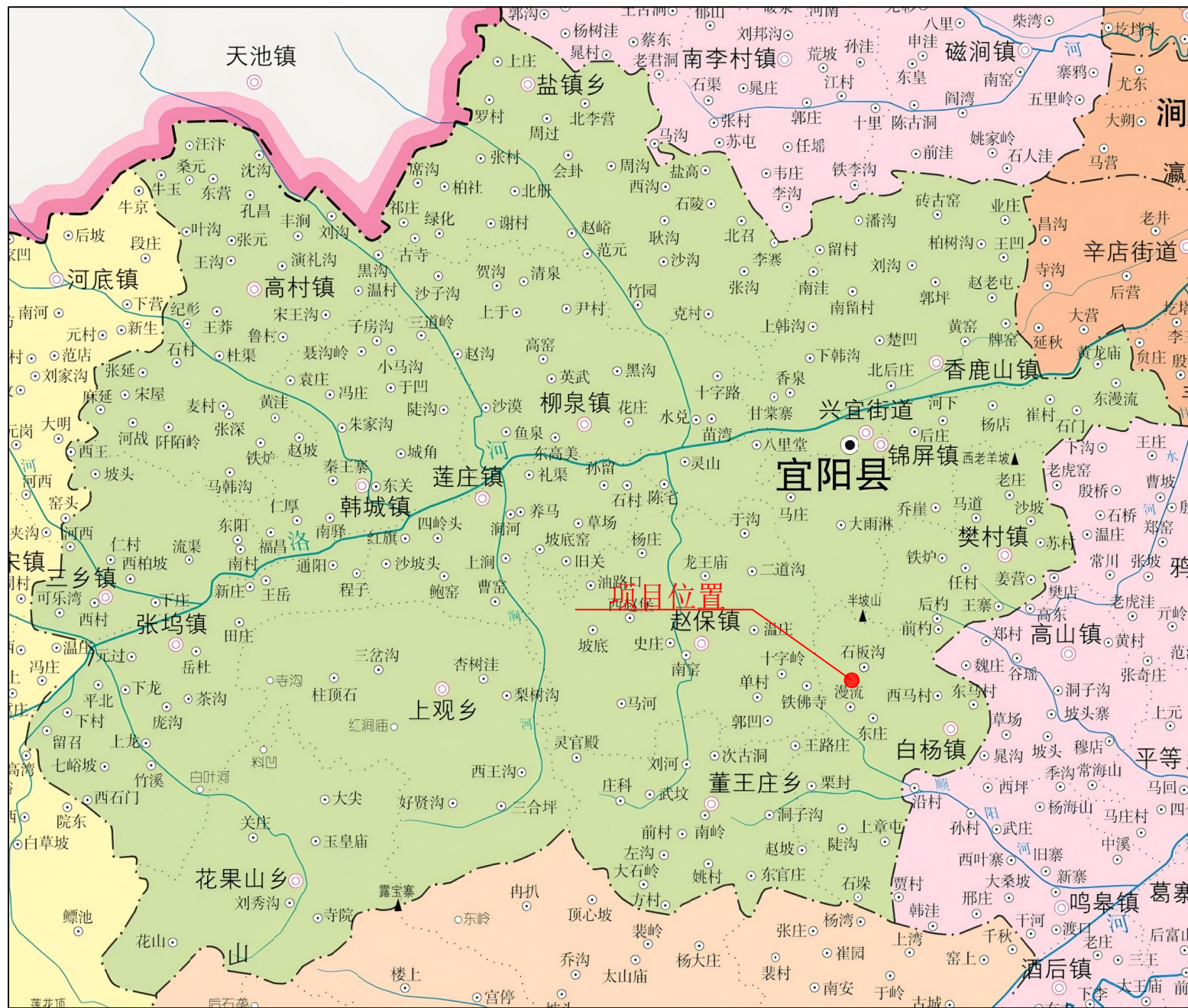
根据以上分析，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项目选址不存在大的环境制约因素，项目选址合理。项目建成后，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经采取措施治理后，能够实现污染物的达标排放，不会对环境造成大的影响。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t/a）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 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t/a）⑥	变化量 ⑦（t/a）
废气	VOCs	/	/	/	/	/	/	/
	颗粒物	/	/	/	0.5439	/	0.5439	+0.5439
	SO ₂	/	/	/	/	/	/	/
	NO _x	/	/	/	/	/	/	/
废水	COD	/	/	/	/	/	/	/
	氨氮	/	/	/	/	/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压滤泥饼	/	/	/	6364	/	6364	+6364
	除尘器收集粉 尘	/	/	/	14.18	/	14.18	+14.18
	车辆冲洗沉渣				1		1	+1
	设备磨损构件				2		2	+2
	袋式除尘器维 护更换废覆膜 滤袋				0.1		0.1	+0.1
	生活垃圾	/	/	/	3.2	/	3.2	+3.2
危险废物	废机油	/	/	/	0.05		0.05	+0.05
	废机油桶				0.04		0.04	+0.04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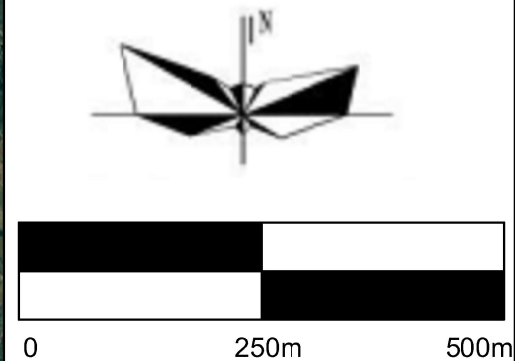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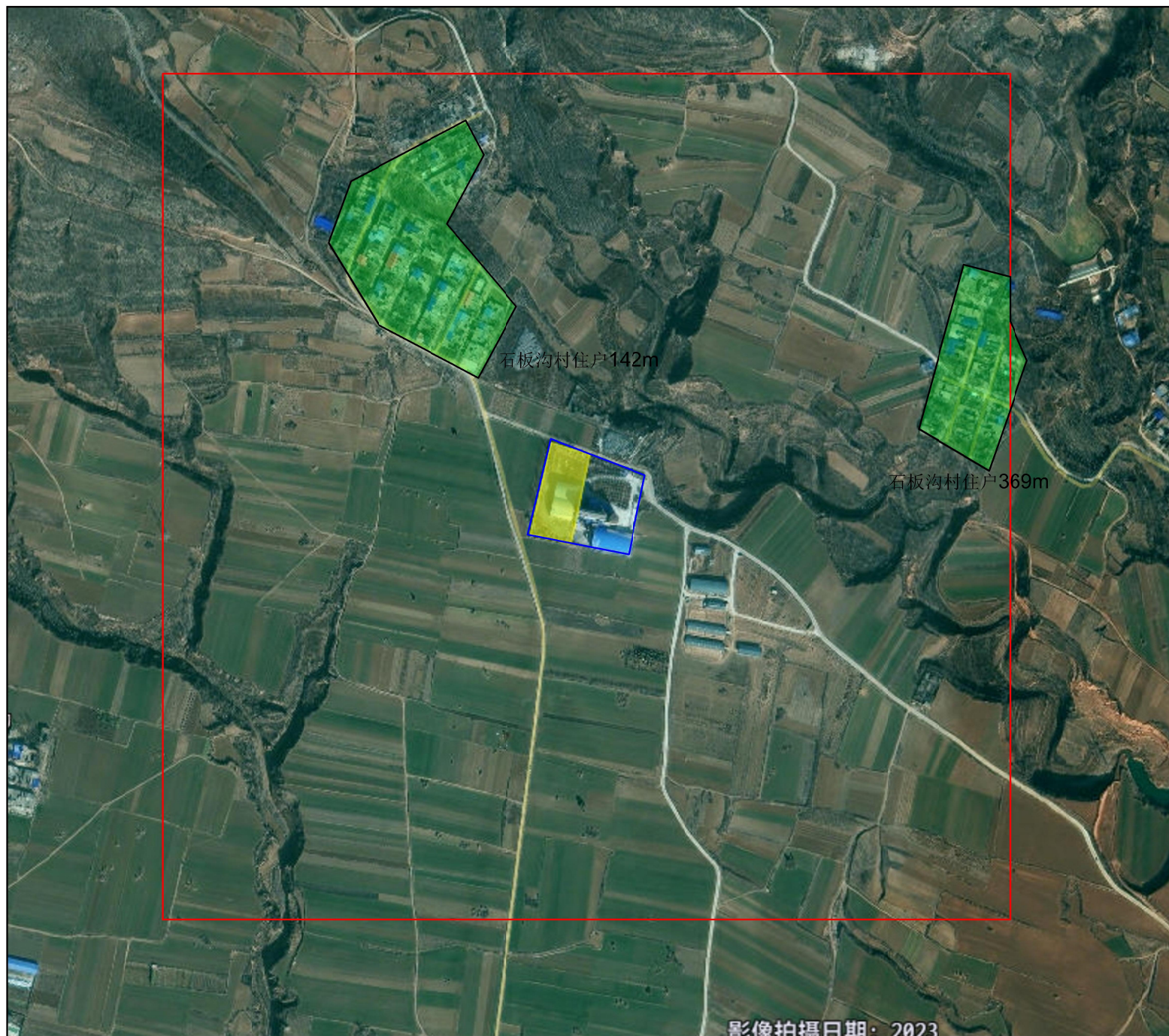
0 5km 10km

图例:



项目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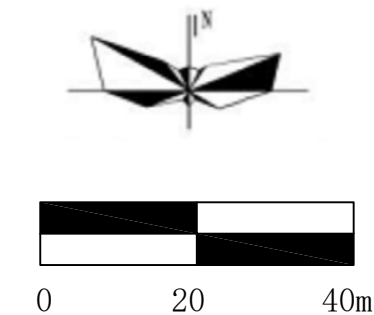
附图1 地理位置图



图例:

-  建设项目位置
-  500米范围线
-  敏感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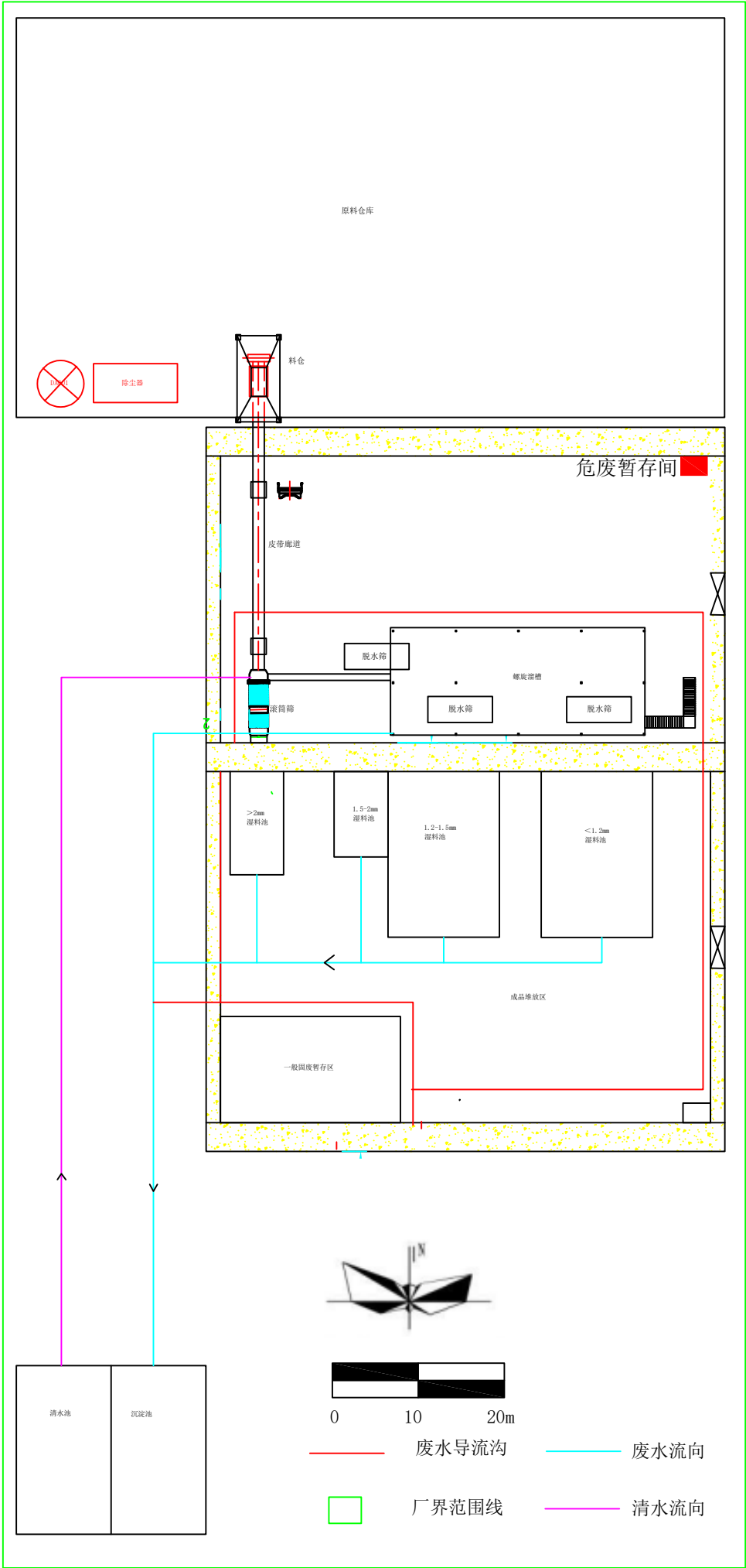
附图2 周边环境概况图



图例:

-  厂区范围
-  本项目用地范围

附图3 厂区平面图





附图5 项目与饮用水源地位置关系图



附图6 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截图



3

工程师现场照片



车间内部



车间南部



厂区南侧

委 托 书

环保管家（洛阳）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我单位委托贵单位对年产 30 万吨废矿渣资源化回收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编制，并承诺对提供的年产 30 万吨废矿渣资源化回收利用项目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责。望你单位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开展编制工作。

特此委托！

洛阳岩鑫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8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412-410327-04-01-204293

项目名称: 年处理30万吨废矿渣资源化回收利用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洛阳岩鑫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 91410327MAE6KJWQ5U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设地点: 洛阳市宜阳县白杨镇石板沟村一组5号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租赁闲置厂区占地面积6385平方米,利用现有车间、仓库、办公用房等,建筑面积2460平方米,设计年资源化回收利用30万吨废矿渣。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项目处理能力10万吨/年,生产工艺为:外购废矿渣-水洗筛分-溜槽分离-脱水-成品,主要设备:滚筒、直线筛、螺旋溜槽、脱水筛、皮带输送机及配套环保设施及废水循环利用系统等等;二期项目处理能力20万吨/年,生产工艺:外购废矿渣-水洗-筛分-脱水-成品,主要设备:给料机、振动筛、皮带输送机等配套环保设施及废水循环利用系统等,实现达标生产。

项目总投资: 5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本)》第一大类“鼓励类”第四十二条“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第八款。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备案信息更新日期: 2025年04月21日 备案日期: 2024年12月18日

厂房租赁合同

甲方(出租人): 王, 身份证号: 41 031
电话: 13, 联系地址: 宜阳县白杨镇石板沟村

乙方(承租人): 洛阳岩鑫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 15, 身份证号 41088 36,

联系电话: 15

甲乙双方就位于宜阳县白杨镇石板沟村, 原宜阳县金山钙制品有限公司大院的厂房(占地面积 6385 平方米, 建筑面积 2460 平方米, 见清单)租赁事宜,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法篇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 就厂房租赁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租赁期限

厂房租赁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36 年 1 月 1 日, 租期为 10 年, 租赁期间不允许甲方私自涨租。如有遇该土地所有方(白杨镇石板沟村)地租变动, 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应于 2025 年 1 月 1 日前将厂房按约定条件(见其他约定)交付给乙方。房屋经甲乙双方交验签字盖章并移交房门钥匙以后视为交付完成。

第二条 租金及押金

(一) 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 年租金(每年人民币¥: 160000 元, 大写: 壹拾陆万元)。

(二) 支付方式: 现金、银行汇款或网银转账, 于每年元月 1 日前 10 天支付当年租金。

(三) 如果地租(甲方租村民耕地)到期后,因粮食涨价或本地地价上涨,本合同租金随着上浮。

第三条 合同履行和解除

合同履行期间,双方不得无故单方中止合同。如因一方违约造成损失,应向守约方承担赔偿责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四条 其他约定事项

- (一) 本厂房在租赁前所产生的债权债务及其他纠纷与承租人无关,若因甲方责任发生纠纷使乙方不能正常居住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 (二) 房屋交付使用时应确保房屋建筑结构安全可靠使用,门、窗完好,上、下水通畅,供电正常,能正常使用(应当面交接点清签收)。
- (三) 在甲方同意下,乙方可视使用情况对房屋内非承重隔墙增加或减少,对院内隔墙进行拆除,费用由乙方承担。
- (四) 乙方在承租期间应当合法经营使用,所涉及债权债务均有承租方乙方自行负责。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一式___份,甲方执___份,乙方执___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甲方(出租人)签章按印:

回

乙方(承租人)签章按印:

刘晓军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月1日

证 明

洛阳岩鑫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处理 30 万吨废矿渣资源化回收利用项目，位于宜阳县白杨镇石板沟村，占地面积约 9.6 亩，项目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符合白杨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此证明仅用于该项目办理环评手续使用。

特此证明

白杨镇乡村建设办公室



白杨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尾矿固废资源购销合作意向协议

甲方（卖方）：河南宏科矿山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向涛

注册地址：洛阳 A108 幢 1-2 层 103 号

联系方式：18

乙方（买方）：洛阳岩鑫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聂

注册地址：洛阳 镇看板沟村一组 5 号

联系方式：18

因市场发展的需要，甲方将祁雨沟尾矿库、水凹沟尾矿库选矿尾渣固废资源出售给有需求乙方，甲乙双方依据相关法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合作共赢原则，经协商达成如下购销意向：

一、甲方将祁雨沟尾矿库、水凹沟尾矿库选矿尾渣固废资源出售给乙方，服务年限 6 年，到期后根据合作情况进行续签。

二、乙方按其生产能力和经营范围，依据双方商议的市场价格，年采购该尾矿渣 10 万吨。

三、甲乙双方应积极配合，依法依规完善各项手续与缴纳相关税费，做到双方应尽的权利和义务。

四、本意向协议为购销合作的基础，其它实施细节双方可以签定补充协议，作为本协议的附属协议。

六、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甲方代表：何向涛

乙方代表：聂文博

日期：2024.8.20

河南宏科矿山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尾矿、水凹沟尾矿综合治理项目，经邀请招标，由贵公司中标。

中标内容如下表：

项目名称	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尾矿、水凹沟尾矿综合治理项目		
项目地点	嵩县祁雨沟、水凹沟		
工作内容	中标方须按主管部门要求办理立项相关手续，包括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安全风险评价等；回采；消纳处置；生态修复。		
中标价	小写：2.05 元/吨 大写：贰元零伍分每吨		
质量	确保尾矿库综合治理效果	安全	杜绝重伤、死亡事故发生

中标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到招标人处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2019 年 10 月 14 日

嵩县环境保护局

嵩环审表（2023）26号

关于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 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根据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和专家技术函审意见，原则批准该项目的《报告表》，同意该项目按相关规定报批建设。

一、该项目位于嵩县城关镇陶村，利用露天干式机械回采方式，回采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尾渣，回采能力 220 万吨/年，总回采量 886 万吨。项目占地面积 256611 平方米，总投资 9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78 万元。

二、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要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重点要求如下：

1、废气污染防治。施工期要加强施工现场管理，落实《洛阳市 2023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的防尘措施；施工场地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运输车辆加盖篷布，严禁超载运输；设置洒水车，对回采区及运输道路洒水降尘。

2、废水污染防治。雨水淋溶水经现有蓄水池收集，用于库区回采时洒水降尘、车辆冲洗；雨季水量较大时，雨水淋溶

水经通往高位水池的回水管道泵入高位水池，回用于选厂生产工序；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回采现场设置旱厕，定期清掏肥田，人员清洗废水用于场区洒水降尘。

3、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回采设备，划定运输路线，经过村庄时禁止鸣笛、减速慢行，防止噪声扰民。

4、固废污染防治。蓄水池、沉淀池底泥，定期清掏压滤后外售；尾矿库拆除设施产生的废石外售，产生的混凝土块运往建筑垃圾填埋场；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清运。

5、生态保护措施。加强施工期和运营期环境管理，落实各项生态保护措施。严格控制作业范围，暂存渣土集中堆放并遮盖。暴雨天与大风天禁止施工，减少水土流失，减少和控制生态环境的影响范围和程度；回采结束后拆除坝体、排洪构筑物等尾矿库设施，进行生态修复。

6、切实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严格按设计的回采顺序、防洪排水等技术参数作业，严禁超挖超采，下大雨时应停止尾砂回采，禁止破坏尾矿库内的排洪设施；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施工设计，并进行安全评价，报安监部门批复后，严格执行；在库区重要部位安装监控设施。

三、该项目涉及国土、林业、水利、规划、安监、文物保护等事项，以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为准。如本项目占地因规划需要或规划变更，需要项目搬迁的，本项目应无条件搬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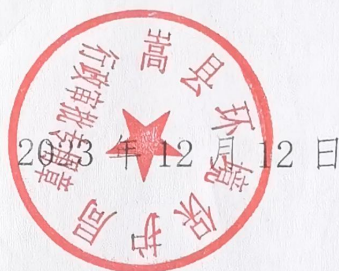
四、你单位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已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垂询。

五、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等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

六、项目建设完成后，应对项目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七、今后国家或省颁布新的国家或地方标准，项目执行新的标准。

八、嵩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本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监督项目“三同时”的落实。



抄送：环境监察大队、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 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4月16日，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嵩县召开了“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验收监测单位、环评单位以及会议邀请的2位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对项目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进行了详细踏勘，分别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和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对报告内容的汇报，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相关要求，验收组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一期）位于洛阳市嵩县城关镇陶村，为祁雨沟尾矿库的回采，回采量为476.58万t。

2023年11月，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12月12日，原嵩县环境保护局以“嵩环审表【2023】26号”文对本工程环评报告予以批复。该项目2024年12月开工建设，2024年3月项目建成完成。2024年3月16日开始调试，调试阶段该项目设备运行状况稳定，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5日、6日对建设项目废气、

噪声等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现场调查以及与建设单位核实，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不存在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

生活污水：旱厕定期清掏，用于附近农田施肥；工作人员洗手洗脸水直接用于回采区洒水降尘。

雨水淋溶水：尾矿库初期坝下现有蓄水池（回水池）收集，用于库区回采时洒水降尘、车辆冲洗等；雨季水量较大时，可通过现有通往高位水池的回水管道通往高位水池的回水管道，将雨水淋溶水泵入高位水池，回用于选厂生产工序。

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收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2）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运输车辆噪声，运营期采用低噪声设备、距离衰减等措施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3）废气

回采扬尘：配备1台洒水车对回采、装车区直接进行洒水抑尘；

运输扬尘：运输道路出口设置轮胎冲洗装置，并配备沉淀池，洗车废水经沉淀后回用；

堆场扬尘：使用洒水车对堆土区域定期洒水降尘，并把堆场加盖篷布。

汽车机械设备燃油尾气：采用露天回采，废气污染源具有间歇性和流动性，因此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轻。

(4) 固废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蓄水池及沉淀池底泥：定期清掏压滤后外售。

回采完成后，拆去溢流井、排水明渠过程中会产生废石、废混凝土块，拆除的废石进行外售、废混凝土块运往建筑垃圾填埋场。

(5) 生态

加强施工期和运营期环境管理，落实各项生态保护措施。严格控制作业范围，暂存渣土集中堆放并遮盖。暴雨天与大风天禁止施工，减少水土流失，减少和控制生态环境的影响范围和程度；回采结束后拆除坝体、排洪构筑物等尾矿库设施，进行生态修复。

四、验收监测结果

(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稳定，生产及环保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该项目生产负荷值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需达到额定生产负荷 75%以上的要求。

(2) 废气监测结果

经监测可知，本项目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周界外浓度：1.0mg/m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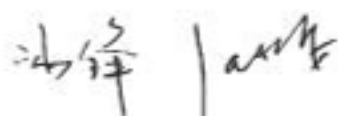
(3) 噪声监测结果

经监测可知，本项目昼间、夜间噪声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本项目运行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五、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及会议结论，验收组认为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一期）在实施过程中无重大变动，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的各项污染防治及生态保护措施，施工期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验收组同意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一期）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人员名单见附件



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4月16日

自验信息提交时间：

📅

2025-01-01 ~ 2025-07-01

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建设所在地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

🔍 查询

🔄 重置

备注：仅查看近半年内提交的项目。

#	建设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公开时间	自验信息公开具体形式及载体
1	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	河南省洛阳市嵩县	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5-04-17~2025-05-16	网站 http://www.hnhbxxw.cn/ysgsinfo-913.html



控制编号: JQJC/R/ZL/CX-30-01-2018

报告编号: NO.JQJC-013-07-2022

监 测 报 告

项 目 名 称: 祁雨沟尾矿库和水凹沟尾矿库选矿尾渣综合治理及生态修复项目

委 托 单 位: 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监 测 类 别: 委托监测

报 告 日 期: 2022 年 07 月 21 日

洛阳嘉清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
涧西区蓬莱路2号大学科技园21幢4层

电 话: 0379-65558698

网 址: www.jiaqingjc.net

邮 箱: jqhbkj@163.com

注 意 事 项

- 1、本报告无检测报告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3、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
- 4、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 5、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7、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监测报告

1、项目概况

受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洛阳嘉清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07月08日至2022年07月10日对该公司位于洛阳市嵩县城关镇陶村的祁雨沟尾矿库和水凹沟尾矿库选矿尾渣综合治理及生态修复项目的环境空气和固体废物进行了现场采样，于2022年07月09日至2022年07月20日对现场采集的样品进行了分析，依据现场情况及分析结果编制此报告。

2、监测内容、监测点位、监测频次（见表1）

表1 监测内容、监测点位、监测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环境空气	祁雨沟尾矿库下风向	TSP	1次/天，连续监测3天
	水凹沟尾矿库下风向		
固体废物	祁雨沟尾矿库内取样尾矿砂第6级子坝	pH值、铜、锌、镉、铅、铬、六价铬、汞、镍、银、砷、氟化物、氰化物	1次/天，监测1天
	祁雨沟尾矿库内取样尾矿砂尾矿库内		
	水凹沟尾矿库内取样尾矿砂第10级子坝		
	水凹沟尾矿库内取样尾矿砂尾矿库内		

3、监测依据及分析方法、仪器设备和检出限（见表2）

表2 监测依据及分析方法、仪器设备和检出限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依据及分析方法	仪器设备	检出限
环境空气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CPA225D 电子天平 JQYQ-011-2	0.001mg/m³
固体废物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S-3C 酸度计 JQYQ-006-2	/
	铜	水质 65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PQ-MS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JQYQ-141-1	0.08µg/L
	锌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TAS-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JQYQ-005-1	0.05mg/L

监测报告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依据及分析方法	仪器设备	检出限
固体废物	镉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PQ-MS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JQYQ-141-1	0.05µg/L
	铅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PQ-MS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JQYQ-141-1	0.09µg/L
	铬	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7-2015	TAS-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JQYQ-005-1	0.03mg/L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1987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QYQ-003-2	0.004mg/L
	汞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AFS-933 原子荧光光度计 JQYQ-066-3	0.04µg/L
	镍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PQ-MS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JQYQ-141-1	0.06µg/L
	银	水质 银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11907-1989	TAS-99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JQYQ-005-1	0.03mg/L
	砷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AFS-933 原子荧光光度计 JQYQ-066-3	0.3µg/L
	氟化物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T 7484-1987	PHSJ-4F 酸度计 JQYQ-006-3	0.05mg/L
	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QYQ-003-2	0.004mg/L

4、质量保证措施

4.1 监测所使用仪器设备使用前均通过有资质的计量单位进行了检定或校准，且都在有效期内，并对关键性能指标进行了核查，确认满足检验监测要求。

4.2 按照质量管理手册的要求全程进行必须的质量控制措施，质量管理员全程监控，所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均满足相关监测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

4.3 监测人员均经过必要的培训和能力确认后持证上岗。

4.4 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5、样品信息（见表 3）

监测报告
表 3-1 样品编号

类别	采样点位	监测因子	样品编号
环境空气	祁雨沟尾矿库下风向	TSP	013-07-2022K-1-(1~3)-1
	水凹沟尾矿库下风向	TSP	013-07-2022K-2-(1~3)-1

表 3-2 样品编号

类别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样品状态
固体废物	祁雨沟尾矿库内取样尾矿砂第 6 级子坝	013-07-2022S-1-1-1	灰色、颗粒状、干燥
	祁雨沟尾矿库内取样尾矿砂尾矿库内	013-07-2022S-2-1-1	灰色、颗粒状、干燥
	水凹沟尾矿库内取样尾矿砂第 10 级子坝	013-07-2022S-3-1-1	灰色、颗粒状、干燥
	水凹沟尾矿库内取样尾矿砂尾矿库内	013-07-2022S-4-1-1	灰色、颗粒状、干燥

6、监测结果：详见表 4、5。

表 4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时段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mg/m ³)	气象参数			
			TSP	气温 (℃)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2022.07.08	00:00~24:00	祁雨沟尾矿库下风向	0.123	39.3	100.2	1.3	E
		水凹沟尾矿库下风向	0.125				
2022.07.09	00:00~24:00	祁雨沟尾矿库下风向	0.131	38.7	100.3	1.2	SE
		水凹沟尾矿库下风向	0.129				
2022.07.10	00:00~24:00	祁雨沟尾矿库下风向	0.128	34.5	100.1	1.3	E
		水凹沟尾矿库下风向	0.132				
	本页以下空白						

监测报告

表 5-1 固体废物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监测因子	单位	监测结果	
			祁雨沟尾矿库内取样尾矿砂第 6 级子坝	祁雨沟尾矿库内取样尾矿砂尾矿库内
2022.07.08	pH 值	无量纲	8.6	8.9
	铜	mg/L	未检出	未检出
	锌	mg/L	0.34	0.35
	镉	mg/L	未检出	未检出
	铅	mg/L	未检出	未检出
	铬	mg/L	0.31	0.31
	六价铬	mg/L	未检出	未检出
	汞	mg/L	未检出	未检出
	镍	mg/L	未检出	未检出
	银	mg/L	未检出	未检出
	砷	mg/L	0.0076	0.0068
	氟化物	mg/L	0.32	0.32
	氰化物	mg/L	未检出	未检出

表 5-2 固体废物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监测因子	单位	监测结果	
			水凹沟尾矿库内取样尾矿砂第 10 级子坝	水凹沟尾矿库内取样尾矿砂尾矿库内
2022.07.08	pH 值	无量纲	7.1	7.6
	铜	mg/L	未检出	未检出
	锌	mg/L	0.18	0.16
	镉	mg/L	未检出	未检出

监测报告

采样日期	监测因子	单位	监测结果	
			水凹沟尾矿库内取样尾矿砂第 10 级子坝	水凹沟尾矿库内取样尾矿砂尾矿库内
2022.07.08	铅	mg/L	未检出	未检出
	铬	mg/L	0.23	0.04
	六价铬	mg/L	未检出	未检出
	汞	mg/L	未检出	未检出
	镍	mg/L	未检出	未检出
	银	mg/L	未检出	未检出
	砷	mg/L	0.0066	0.0106
	氟化物	mg/L	0.22	0.24
	氰化物	mg/L	未检出	未检出

注：按照 HJ 557—2010 制备固体废物浸出液。

编 制: 张秀秀

审 核: 李祥

签 发: 杨海

日 期: 2023.7.21

报 告 结 束



河南省核工业放射性核素检测中心
Nuclear Industry Radionuclide Testing Center of Henan Province



报告编号:
HJ/RPT081-2022

检 测 报 告

样品名称: 尾砂

样品数量: 2 个

检测项目: ^{238}U 、 ^{232}Th 、 ^{226}Ra

委托单位: 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编号: HJ/W22074

批准人: 李 嵬

签发日期: 2022年 8 月 31日

注 意 事 项

1. 报告无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及计量认证章无效。
2. 报告无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3. 报告无填写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4.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
5. 报告涂改无效。
6. 单位联系方式：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开元路 79 号

邮政编码：450002

电 话：0371-65736530

传 真：0371-65719226

网 址：www.hnhjzx.com

电子邮箱：hnhgyjczx@sina.com



河南省核工业放射性核素检测中心

检测报告

委托编号: HJ/W22074

报告编号: HJ/RPT081-2022

项 目 名 称	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				
联系人	王明阳	电 话	15838890800		
委托单位	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样品 编 号	水凹沟尾矿库尾砂样				
样品编号	HJ/Y220222				
样品数量	1 个	送 样 日 期	2022 年 8 月 19 日		
样品性状	细颗粒	检 测 类 别	委托检测		
检测日期	2022 年-8 月 30 日	检 测 仪 器	高纯锗 γ 能谱	仪器 编号	50-TP12936A
检测项目	^{238}U 、 ^{232}Th 、 ^{226}Ra				
检测方法	1. 《高纯锗 γ 能谱分析通用方法》GB/T11713-2015				
检测项目	检 测 结 果 (Bq/g)				
^{238}U	0.093				
^{232}Th	0.050				
^{226}Ra	0.056				
备注	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				

主检人: 

审核人: 

河南省核工业放射性核素检测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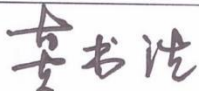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委托编号: HJ/W22074

报告编号: HJ/RPT081-2022

项 目 名 称	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祁雨沟、水凹沟选矿废渣综合利用及生态修复项目				
联系人	王明阳	电 话	15838890800		
委托单位	河南金源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样品 编 号	祁雨沟尾矿库尾砂样品				
样品编号	HJ/Y220223				
样品数量	1 个	送 样 日 期	2022 年 8 月 19 日		
样品性状	细颗粒	检 测 类 别	委托检测		
检测日期	2022 年-8 月 30 日	检 测 仪 器	高纯锗 γ 能谱	仪器 编号	50-TP12936A
检测项目	^{238}U 、 ^{232}Th 、 ^{226}Ra				
检测方法	1. 《高纯锗 γ 能谱分析通用方法》GB/T11713-2015				
检测项目	检 测 结 果 (Bq/g)				
^{238}U	0.024				
^{232}Th	0.051				
^{226}Ra	0.057				
备注	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				

主检人: 

审核人: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洛阳岩鑫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环境空气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5 年 3 月 10 日

河南德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及  章无效。
- 2、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3、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4、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5、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受理投诉。
-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 7、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河南德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
河洛路 215 号瑞泽大厦 203

邮编： 471000

电话： 0379-63622585

邮箱： hndnjc@163.com

一、概述

受洛阳岩鑫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委托，河南德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3 月 7 日对项目的环境空气进行了现场采样。依据检测后的数据结果，对照相关标准，编制了本检测报告。

二、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详见下表：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环境空气	监测点 1#	TSP（总悬浮颗粒物）	1 次/天，共 3 天

三、检测依据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及检测仪器见下表：

表 3-1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1	总悬浮颗粒物	HJ 1263-2022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电子天平 AUW220D DNYQ-N035-3	7μg/m³

四、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要求进行，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

1. 所有检测及分析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内，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2.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3. 所有项目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我公司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4.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五、检测人员

李罗浩、马星等

六、检测分析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6-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TSP(mg/m³)	备注
2025.03.05	监测点 1#	0.107	多云; 温度: 3.6℃; 气压: 100.2kPa; 风速: 2.5m/s; 风向: W
2025.03.06	监测点 1#	0.128	多云; 温度: 5.5℃; 气压: 100.0kPa; 风速: 3.2m/s; 风向: SE
2025.03.07	监测点 1#	0.114	多云; 温度: 8.9℃; 气压: 99.9kPa; 风速: 2.7m/s; 风向: NW

编制人: 段亚茹

审核人: 马臣

签发人: 孙夏

日期: 2025 年 3 月 10 日

河南德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结束





210016040339

GTZJ-JL-94

报告号（批号）：2024Z384

检测报告

样品名称：硅酸盐岩石

样品数量： 1 个

委托单位：河南金鞍建材有限公司

自然资源部郑州矿产资源检测中心
河南省岩石矿物测试中心



声 明

1. 本检测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涂改无效。
2. 本检测报告只对来样(即用户委托检测之样品)负责。
3. 如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收到15日之内提出。要求复测者,需交纳复测费。如原检测结果有误,复测费退给用户。
4. 除重要的地质样品外,一般委托检测样品(不含易变质样品)只保存三个月(从报告发出之日算起),逾期予以处理。
5. 委托单是委托检测的依据,用户应慎重填写。因用户写错样品名称(如矿种等)、检测项目造成的后果,由用户负责。
6. 未经本检测中心书面批准,不得局部复制本检测报告,完整复制检测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通 讯 地 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金水路28号
邮 编: 450012
电 话: 0371—63856997
传 真: 0371—638569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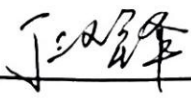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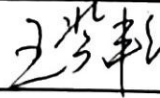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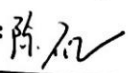
检 测 报 告

共 2 页 第 1 页

报告号（批号）：2024Z384

样品状态	颗粒	样品包装	袋装		
收样日期	2024年5月16日	检测日期	2024年5月16日	至	2024年5月24日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主要检测仪器		
氧化钙、氧化镁、三氧化二铁、三氧化二铝、氧化锰、五氧化二磷、二氧化钛		硅酸盐岩石化学分析方法 第32部分：三氧化二铝等20个成分量测定 混合酸分解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发射光谱法GB/T 14506.32-2019	iCAP7400Radial全谱直读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二氧化硅		《岩石矿物分析》第三章 硅酸盐岩石分析三、碱熔系统分析-分析流程I（一）二氧化硅 1.动物胶凝聚重量法DZG 20.02-1991	*		
烧失量		硅酸盐岩石化学分析方法 第34部分：烧失量的测定 重量法GB/T 14506.34-2019	*		
氧化钠、氧化钾		硅酸盐岩石化学分析方法 第11部分：氧化钾和氧化钠量测定 4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4506.11-2010	GGX-900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		*	*		

备注：*代表以下空白。

审 核： 	批 准： 
报告编制： 	签发日期： 2024 年 5 月 24 日

检 测 报 告

报告号（批号）：2024Z384

[illegible]

河南省“三线一单”建设项目准入 研判分析报告

2025 年 02 月 23 日

- 一、空间冲突.....
- 二、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
- 三、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 四、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 五、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一、空间冲突

经研判，初步判定该项目无空间冲突，最终结果以自然资源部门提供的为准。

二、项目涉及的各类管控分区有关情况

根据生态环境管控分区压占分析，建设项目涉及环境管控单元 1 个,生态空间分区 1 个,水环境管控分区 1 个,大气管控分区 1 个,自然资源管控分区 0 个,岸线管控分区 0 个,水源地 0 个,湿地公园 0 个,风景名胜区 0 个,森林公园 0 个,自然保护区 0 个。

三、环境管控单元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 0 个,重点管控单元 0 个,一般管控单元 1 个，详见下表。

表 1 项目涉及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一览表

环境管 控单元 编码	环境管 控单元 名称	管控分 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 约束	污染物排 放管控	环境风险 防控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ZH41032 730001	宜阳县 一般管 控单元	一般	洛阳市	宜阳县	1、加强对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的监督管理，未经国务院批准，禁止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城镇空间。鼓励城镇空间和符合国家生态退耕条件的农业	1、禁止向耕地及农田沟渠中排放有毒有害工业、生活废水和未经处理的养殖小区畜禽粪便；禁止占用耕地倾倒、堆放城乡生活垃圾、建筑垃	1、以跨界河流水体为重点，加强涉水污染源治理和监管，建立上下游水污染防治联动协作机制，防止事故废水排入雨水管网或未经处理直接进入	1、加强水 资源开发 利用效 率，鼓励 企业、园 区应加大 污水回用 力度，加 大污水处 理厂中水 回用配套 设施建设 力度，提 高再生水 和城镇污 水处理厂

					空间转为生态空间。 2、严禁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改扩可能造成耕地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 3、柳泉镇区域围绕西部静脉产业园发展资源综合利用，依托东部洛邑水城发展生态旅游观光、生态农产品加工等产业。	圾、医疗垃圾、工业废料及废渣等废弃物。 2、重点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制。 3、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实施畜禽养殖场粪污综合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畜禽养殖场（小区）要配套建设与养殖规模相适宜的粪便污水防渗防溢流贮存设施，以及粪便污水收集、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设施。 4、持续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	地表水体。严格防范跨界水环境污染风险。 2、调查评估垃圾填埋场周边土壤环境状况，对周边土壤环境超过可接受风险的，应采取限制填埋废物进入、降低人体暴露健康风险等管控措施。 3、对高关注地块划分污染风险等级，纳入优先管控名录。	中水回用率。
--	--	--	--	--	--	---	--	---------------

						处理设施建设，不断提高已建成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稳定正常运行率。 5、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中的相关标准。		
--	--	--	--	--	--	---	--	--

四、水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水环境管控分区，其中水环境优先保护区 0 个,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农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0 个,水环境一般管控区 1 个，详见下表。

表 2 项目涉及河南省水环境管控一览表

水环境 管控分 区编码	水环境 管控分 区名称	管控分 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 约束	污染物排 放管控	环境风险 防控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YS41032 7321028 4	伊河洛 阳市鸣 皋控制 单元	一般	洛阳市	宜阳县	/	1、加强建成区配套管网建设，强化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加强污水处理	/	/

						厂（扩建、提标改造）。现有污水处理厂外排水质应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新建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执行一级 A 排放标准。2、农村生活污水能进入管网及处理设施的, 处理应达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820-2019）排放限值要求;不能进入污水处理设施的, 应采取定期抽运等收集处置方式, 予以综合利用。3、新建、改		
--	--	--	--	--	--	---	--	--

						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散养密集区实行畜禽粪污分户收集、集中处理。		
--	--	--	--	--	--	---	--	--

五、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分析

经比对，项目涉及 1 个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其中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 0 个，高排放重点管控区 0 个，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 0 个，弱扩散重点管控区 0 个，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 0 个，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 1 个，详见下表。

表 3 项目涉及河南省大气环境管控一览表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编码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名称	管控分类	市	区县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YS4103273310001		一般	洛阳市	宜阳县	大力淘汰和压减钢铁、焦炭、建材等行业产能。全面推进“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全面淘汰退出达不到标准的落后产能和不	实施轻型车国六 b 排放标准和重型车国六排放标准. 全面实施非道路柴油移动机械第四阶段排放标准、船舶国二排放标准。淘汰	/	/

					达标企业	20 万辆以上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和采用稀薄燃烧技术的燃气货车。推动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推广新能源汽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推进公共领域车辆新能源化。实施清洁柴油车（机）行动，基本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基本消除未登记或冒黑烟工程机械。	
--	--	--	--	--	------	---	--